

143411



蕉
風

一九七一年元月號二一七期 chao foon monthly · jan · 1971



中國河北剪紙藝術

52
36



143411

5201.53
3600

編輯人 姚 拓
 牧 矜 奴
 周 喚
 白 姦

217 期

蕉風月刊 一九七一年一月號
CHAO FOON MONTHLY, JANUARY 1971

蕉風出版社出版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馬來亞印務公司承印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友聯書局代理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馬來亞圖書公司代理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KDN 5106

定價五角

蕉風月刊 二一七期 目錄

小說

一個樺木酒櫃 04 柯 彬

一人之逝 12 邁 克

雨語 16 鍾 瑜

玻璃杯 20 落 葉

狂人 23 蕭 史

理論評介

現實主義及其他 33 流 川

三島由紀夫其人其事 39 孤 鳴

散文

落在暮色裏的 46 蒼 松

流放集 48 劉 放

封面設計 ○ 編輯室

詩

水患 56 梅淑貞

河 58 英培安

那座林 苔 60 野野

檳城 64 李有成

在雨的島和海 66 謝永成

詩評介

以詩寫詩人 68 流川

「哀歌二三」簡介 76 蓁蓁

戲劇

當你未老的時候 85 姚拓

風訊 94 編輯室

柯彬

一個樺木酒櫃

昨晚仁雄從一百哩外的紐卡塞下來，只爲了送還我那架半年前托他帶上去修理的小錄音機。他不久前回家裏渡假一次，玩得好開心，樂不思蜀。整晚我們儘談一些家裡的人與事，他說森端胖了，校長好像老了一點，鄭雅珍結婚了，二十二歲而已，聽說他老豆老了，要他趕快結婚一索得男傳宗接代等等。我笑了又笑，笑了又笑，很無憂無慮的樣子。坐不到兩點鐘，八點半他就說要走啦。悉尼對他好像沒有什麼吸引力。而外邊又風又雨，一幅慘慘戚戚的冬相，留他不住，撐起傘我陪他走到車站。

九點車來。我現在趕到城裏搭九點四個字的直透火車回去，如果趕不到，可能要在火車站睡一時。我說怎麼可以呢？趕不到你還是回來我這裏吧！呼一聲車走了，仁雄說一句什麼我聽不清楚。

大街上燈火闌珊，櫥窗裡因滿不甘寂寞的衣服水果豬扒各色西餅我可舒適袋鼠當手提包鱷魚皮高跟鞋搔首弄姿擠眉弄眼。只是附近一個鬼影都沒有，靜得好古怪。禮拜天晚上九點正。我降臨一個陌生的市鎮，地球上的動物都死光了，包括螻蛄，因爲剛剛大氣裡的氧停止供應七十五分鐘。幸好我恰巧在深海裡探險，尋刺蠶食珊瑚的刺礁的刺之墨星魚，錯過浩劫，險死還生。（鄭雅珍真的結婚了？那個很斯

文的校服永遠乾淨永遠潔白打一手好乒乓弧形上旋球尤其拿手的笑咪咪的大男孩？二十二歲而已！而在學校裡我們老愛叫他阿珍姐。大好青春啊，嘖嘖嘖，接下來會是誰？（衆裡尋他千百度——我聽見你的聲音，你從大街的另一頭跑來，你說你猜我怎麼也大難不死？你一定不相信。我看你潛到水底那麼久沒上來，準是被沙魚吃掉了，你知道的這一帶沙魚最多。於是我也潛下去，希望能檢回你的魚槍或者氧氣筒或者一隻斷了的還在冒血的手，讓你家裡的人拿去做一個玻璃櫃子罩起來紀念一番，擺在你父母的結婚照片和港製的瓷八仙中間最最適合。你追上來，你的聲音愈來愈大，我甚至聽得到魚槍在你手中冒血，撲撲撲。撲撲撲。我的左手呢——驀然回首，大街上燈火闌珊，櫺窗裡有人搔首弄姿有人擠眉弄眼。這是一個十分古怪的市鎮，沒有車，沒有拾荒的狗。我忽然覺得頭昏得可怕，沒有力氣撐傘了，舉不起沉重的腳，我坐在馬路邊，還好風已定，瀟瀟雨也歇。

二

前晚那女人在小小的四方舞台上恰恰。一二一二三。一二一二三。高髻子玄色晚禮服雍容華貴寶氣珠光。一二一二三。一二一二三。脫啊脫啊水手們滿臉油光口水都要流出來了。脫啊脫啊台上的流星燈猴急地轉着紅橙黃紫紅橙黃紫。一二一二三。那女人背向觀衆，高跟鞋從長裙裏飛將出來，先左後右；長手套節節敗退，脂樣的玉手爬出來，先右後左。然後扭腰，鬢子散後瀉下一頭紅色的火，轉過頭來媚眼一拋——啊王小玉看見我了！一二一二三。一二一二三。那女人恰恰到舞台邊緣，解下整串整串珍珠瑪瑙，而那條拉鏈那麼長，從頸後爬到足踝，禿頭你幫我脫吧，我手够不到。禿頭頂上汗珠如豆，伸出一隻手掌與發抖的拉鏈掙扎，一二一二三。水手們嗚嗚怪叫，讓我來讓我來讓我來。那一個鬼精靈發明那麼容易脫的晚禮服，拉鏈以後就軟皮蛇一樣滑下來了。哇——王小玉拔一聲尖，櫻花粉紅與蘋果花白。一二一二三。一二一二三。那身體！那身體！那蛇一樣鬆鬆泥泥的身體！流星燈跑得更急了。那女人把乳罩解下來，拎在手裏轉呀轉呀一二一二三。一二一二三。說時遲那時快，一招流星趕月直奔台下，不偏不倚罩在禿頭頂上，帽子一樣端莊。哄笑。哄笑哄笑哄笑哄笑。此後那女人還作多一一些更大胆的表演。惹火。一二一二三。香艷。一二一二三。養眼。一二一二三。欲知後事如何，且聽下

回分解。

司儀：剛剛是火辣辣的熱女郎羅莉打……。

雪：我不明白，爲什麼你一直不肯告訴我們你幾時生日。你以爲這樣就可以逃掉是嗎，我們才不傻呀！

司儀……精彩的人蛇共舞……。

雪：無論如何，傳統總歸是傳統，我建議，今晚我們罰他喝二十一杯酒！

司儀：芭芭拉在熱得沒人穿衣服的阿根廷長大，從小玩蛇，身負絕技，名聞千里……。

雪：由我開始，快喝掉這一杯！

司儀……加上一些美麗的秘密武器……。

雪：喝吧。

雪：喝吧。

雪：喝吧。

雪：喝吧。

司儀……芭芭拉！

芭芭拉呢？芭芭拉呢？你們別遮住我，我一點也看不清楚！雪都是妳的鬼主意，原諒我我要上廁所去，我膀胱裏有兩百萬隻精子——呃我是說酒精要我快點放他們出來呼吸新鮮空氣。芭芭拉在那裏？蛇呢？你們這些色情狂，吃飽番薯沒事做儘發明一些古靈精怪的下流把戲，但是我——很——喜——歡，老實說，我覺得你們很有創造天才！（你醉了。）哈哈。你們以爲我醉了，我更要裝裝醉相，發發一點無傷大雅的酒瘋。其實我還喝得多二十杯，但是你們要輪流扶我上廁所，雪妳也要來，妳一定要來的雪！（你醉啦！）我醉了？笑話！我才不會那麼水皮。讓我表演一手冰球把戲你們看吧。這是一個空酒杯，旁邊這個酒杯裏有兩塊冰球，等一下我用移形換位法，這兩塊冰球就會自己飛進這個空酒杯裏。手巾，你們借我一條手巾，好了看啊！看東方來的大魔術師表演冰球把戲。我把手巾罩在兩個酒杯上，吹一口仙氣，拉開手巾，你們看這兩塊冰——球！（哈哈！哈哈！）我二十一年的魔術生涯從來沒有一次失手，但是今晚！我把手指伸進酒杯裏，掏了半天才把那兩塊不爭氣的冰球掏出來，但是他媽的另一個酒杯在我眼前轉來轉去，我連用我自己的手，用我自己的手替他們搬家的能力都沒有！他們笑得像瘋了

樣，雪更是前俯後仰。我怎麼也放不進去，我怎麼也放不進去，啊啊我今晚的魔術第一次失靈！我只能眼睜睜看他們笑，讓冰球溶在掌心裏。

好像有一根幾百斤重的大夾子在我的頭頂。而那只是啤酒吧了，如果換成伏特加，哈，二十一杯伏特加以後我會變成什麼樣子？送我回去吧，我的身體那麼鬆，碰一下就會散掉的。雪妳生日那天我要送你一個櫃子，一個樺木製成的櫃子，沒有刨，沒有上油漆，很粗糙但很結實，左邊三格，右邊三格，給妳放酒最適合，送酒櫃給酒鬼最適合。每年妳生日。看見櫃子妳要想一想我。妳要撕下一片白色的樹皮，像紙一樣，用你們的古董羽毛筆寫幾個字給我，妳不必寫很長，也不用怎麼纏綿悱惻，妳只要寫一些開候之類的東西就可以了，我的期望不很高的，是嗎？妳不曉得製造這個櫃子我流了多少斤的血和汗……開窗吧，你們要悶死我嗎？啊！今宵酒醒何處，楊柳岸——啊海灣！海灣！轉過這個海灣我家就到了。我家在對岸左邊算起第五根柱下第四棵楓樹旁。冬天一來，紅葉不停地掉，蚊子們爭先死去，老鼠們吃光了麥子與水果，接下來吃自己同類。那天早上我走過海灣，水面上竟漂着幾十個殘缺的鼠屍，「此處不通」的交通牌上塗着血猩的越南。百九千瘡麻痺了的越南。於是回去我提心吊胆，我怕打開浴室的門，我怕浴缸裏也浮滿鼠屍，或者鼠們復活，變成象般大的巨鼠，在我刷牙時，敲破玻璃窗咬咬咬咬頂着半個身體拖腸拖肚闖進來，像圖片裡的劫後村莊一樣，稻田裏椰樹下青草徑上的斷手殘肢血肉模糊，戴青色帽子的大兵抽煙。笑。可口可樂真是可口可樂。好彩香煙真是好彩。但是我不知道午夜的海有這麼美，我形容不出來，最好的杜牧都用光了。忽然雪說，噢你們看那艘三桅古船，幽靈一樣站在那裏，幾時風起，他們會把所有帆都揚起來，水手們嗚嗚嗚啊爬上繩梯站在一根根橫杆上，那種氣象！我要嫁一個水手！我要嫁一個水手！收音機響着齊伐哥醫生裏的那首娜拉，三絃琴與鼓的，不是改編過的那種，奇怪這個時候聽起來竟然像家裏的異鄉寒夜曲一樣傷感。三絃琴。三絃琴。三年前我天天沉醉在這種音樂裏。我坐在外婆家裏，幫我舅父錄他的三絃琴獨奏。我舅父的琴技好有限，他把一首好好的岷江夜曲彈得忽斷忽續，走詞了又走詞，吳鶯音聽到了準會氣死，我也哈欠連連。十點你看完什麼音樂晚會回來，走過我家，我只看半場而已你說，我走回來的。於是我請你進來聽聽那首在戲院裏偷錄的原版娜拉，一百巴仙的，外加對白與馬蹄等音響效果。即使在快樂裏——我是快樂的，我今晚看了一場很別開生面的脫衣舞，我今晚喝了二十一杯酒，老實說他們對我的很好，我應該很高興能找到這一群新的外

國朋友，我們都很談得來，縱使國藉不同，實在國藉與膚色是多麼狹小與無聊的事！幾時你會在這裏定居？他們說。幾時你決定拿這裏的國藉？明天我們去找一間大房子大家一起住，每晚你一定要煮一點炒飯或者甜酸肉或者雲吞，然後你要正式教我們怎麼用筷子；明年我們畢業後自己合作開一個公司吧，開始一定會苦一點的，但是我們一定會成功，我們都那麼有天才，那麼不同……一切都好好像很美麗，你看，將來像一張又平又軟的大紅地毯舖展在我脚下只等我正式舉足正式落腳，然後什麼都隨心所欲，左右逢源。但是但是我怎麼能告訴他們我很愚蠢，我懷疑隨遇而安其實只有逢場作戲一樣薄的價值，我血管裏流的血和他們的稍為有點不同，即使醫生們也鑑別不出？我不能告訴他們我寧願流浪，靖康恥，猶未雪。幾時我能駕長車？幾時我能踏破賀蘭山缺？幾時我能請他們接受整個我的民族，不是一個只會陪他們發瘋地喝二十一杯酒看脫衣舞的從東方來的大魔術師？七億是很可以嚇死人的數目，如果我再說什麼壯志飢餐胡虜肉，笑談渴飲匈奴血，他們一定會莫名其妙，你看，祖，就算我耐心地翻譯給他們聽吧，他們一定會開始對我竊疑，不管我多麼真誠，多麼坦白。此外我不能告訴他們我天天夢見我漂流到一個還沒有被旅遊業蹂躪過的小島隱居，打魚、狩獵、交一大堆土女啊生一大堆土子，像我每次告訴你的一樣。還有我不喜歡電視機。長長扁扁的跑車，自動升降梯自動吸塵機自動減肥器等等等等，他們可能會笑個不停。像笑我今時的冰球把戲一樣。我只是一個痴人，喜歡說些沒有人耐煩聽的夢話——於是即使在快樂裏，往事與家，歷史與十七歲還是痛一樣死附在我腦中，一有機會，就藉故在我眼前幌來幌去，剪不掉，揮不開，還有你和你鞭日的影子。

或者有一天我會讓這種「快樂」痛死。我不能說我不在乎，我不敢想得太遠。每天我在小我和大我，感情和理智，過去現在與未來的泥潭裏掙扎，我好像越陷越深，多麼恐怖！我不再像開始出來時一樣什麼都漫不經心了。但是我要告訴你潛意識裏我還時時有勇氣做一點神經質的夢，我是岳飛，你是周同，周同把所有腐敗、落伍、老朽、罪惡、黑暗以及種種自欺欺人的口號裝進一個個圓形的玻璃瓶裏，分門別類，擺在一百步外的長檯子上，射吧岳飛，然後周同說。他不能自己張弓，因為他的右手斷了，沙魚吃掉的，血還在嘔嘔冒個不停，南中國海裏沙魚最多，於是岳飛站穩馬步，看準第一個裝腐敗的圓瓶子，拉一個滿月，因為他神力天生因為他可遇不可求因為他是百步穿楊的神箭手，所以放手以後腐敗就腐成片片了。接下來他射黑暗，然後罪惡等等等等。最後他射那個擠着各種口號的瓶子，嗖嗖，連環箭嗖嗖，左右開弓，滿天空的祇老虎與反攻各中一箭，紙心裏都淌着血。他們哈哈大笑，離開曠地

，離開一百步外閃閃發光的淚珠和玻璃屍體，拖一道十里長的血跡。

別担心雪。我已經很清醒了。我現在只是有一點頭重腳輕，不要緊的，睡一下就會好。但是這個雪堅持要幫我開門，幫我開燈，扶我上樓，推我上床。她甚至還要幫我脫衣，我以為東方的魔術師們睡覺是不穿衣服的。妳那裏聽來的？我嚇了一跳。大英百科全書！一臉譏笑相。每次都是她勝，我永遠拘不過她。那晚我留在學院裏整理資料，她忽然推門進來，很懊喪的樣子。一個人做功課真是一點意思也沒有，她說。然後她搬來她的糖果香煙百科全書與雞毛蒜皮。結果我們談了一晚，直到那個多事的酒鬼校工來熄燈趕我們走，我才發現我的資料還是亂七八糟，她的報告也做不完。回去在巴士上我問她：
妳到底吃過晚餐沒有？
還沒有。

我要到城裏去找東西吃，妳要來嗎？

不要。

爲什麼不要？

我沒帶錢。

沒問題。我請妳好了。

不要。

爲什麼不要？我真心誠意請妳，妳如果覺得不爽，下次請回我好了。

不要。

你看！不要。不要不要不要。她什麼都不要。我實在不明白她。認識她愈久我愈糊塗，我決定放棄研究她了。反正我泳術不精，不喜歡一吋長的刺猥頭，對煙酒與紋身沒有興趣，看脫衣舞口水不會流。此外我還暈船。

然後我躺在床上，想家。想回去多麼爽。最近想回去的衝動越來越利害了，看見飛機我想回去，看見國家裏的新聞片我想回去，連看見旅行袋都想回去。但是謠言好多，某某回去渡假，護照被扣，跑不出來，大學還沒唸完，國家需要你，先服完三年兵役再說。某某的兒子在森林裏軍事演習，打擾了一

個蜜蜂窩，給幾百隻蜜蜂敢死隊釘得滿臉滿身又紅又腫死於非命慘不忍睹。時常都聽到這種謠言，我希望這些永遠是謠言就好。啊我已沒有家了——十年前麗的呼聲的文藝歌唱比賽每次都有這首歌——我家在廣州——奇怪近來絕少聽到……想我到底多久沒露營了？多久沒有遠足？爬山？繞湖？環海？幾時開始覺得謝利路易和擲蛋糕糊了滿臉和滑倒香蕉皮一樣是很無聊的東西？最後一次臉青唇白的逃課又是多久前的事了？現在我已成熟，天天遲到，常常早退，逃課更是等閒事，舉手投足面不改色。我已沒有藥救。我夢見我們在淡水池那裏打球，我們打了滿身泥，流了滿身汗，天氣熱得要命。從森林裏走出來，那麼大一個湖橫臥在我們腳底，水清得透明，涼得刺骨，幾萬隻銀色的小魚遊來遊去。仁雄第一個跳進水裏。我說等等，等等，我要打一個電話給祖，他今天不能打球，他家今天請客，他父親的表弟的姑媽和她的小舅子從香港來這裏渡假，家裏開三臺麻將。他現在一定很無聊，他一定也很想出來游泳。但是湖邊沒有公共電話，沒有發報機，沒有煙，沒有旗，沒有郵筒，沒有警笛，連鴿子都沒有！我實在還沒有看過一個更原始的森林。那一個臭蛋把水潑到我身上來，我無可奈何地放下棒子手套，脫掉帽子球衣。我跳進湖裏。我是最後一個。啊…………。水涼得刺骨，清得透明，幾萬隻銀色的小魚游來游去，祖的希望你也在這裏。

三

今晚我躺在床上，坐也不是，睡也不是，頭昏腦重，眼淚莫名其妙地流了又流，我只能用口呼吸，鼻子塞得好利害。你說這是傷風，還是感冒？我什麼都不能做，心煩得足以捏死一千隻螞蟻。我讓時間在眼前又輕鬆又得意地溜走，連看報紙和聽音樂的心情都沒有。我想我快要死了。該死的雪。該死的酒。

而明晚明晚如果我真的死了，你要幫我做一個樺木櫃子，左邊三格，右邊三格，不用刨，不用上油漆。雪的生日好像是十一月十七，你一定要幫我送到她那裏，她的家在雪山上，整個雪山就只有她家是紫色磚砌的，那種很邪氣的紫。看見她，你要說：他死了。（很正經的樣子。）他要我送你這個樺木櫃子，妳可以拿去裝酒。每年生日，妳要撕下一片樹皮，寫幾個你好嗎之類的字上去，裱在他的墳前。我會很感激你的祖。

還有我要說對不起了，你要找一個新的神箭手，一個新的岳飛，趁早去找吧，你知道的，莫等閒白了少年頭，空悲切。以後在我的墓碑上，在大理石的黑白雲狀花紋裏，你們只要嵌幾個金色的小篆：

這裏躺着一個東方來的大魔術師

睡覺不穿衣服

只活了二十一歲多一點點

給二十一杯啤酒醉死

我就很滿足了。我就很滿足了。

十一月·悉尼

一人之逝

他住的二樓房間是小小的，走上去時木板樓梯吱吱呀呀地叫，教人疑心是不是踩着老鼠尾巴。扶手彫着極粗糙的中國古式花紋，老得要被虫蛀光了。赤着脚走，還不時會踏着撒了滿樓梯的粉末，也不知是虫屎還是木碎。地板上的感覺要有多整扭就有多整扭。

消息傳開了後，人們一級一級從這樓梯往上爬，擠在二樓他那小小房間的門外。樓梯吱呀個不停，粉末黏完這人的腳板又黏那人的，而人們對這整扭東西的存在似乎一點都不關心了。

沒人進去。就都擠在門外，推推嚷嚷，每個人爭著說自己所知關於他的事。房門很小，這時所有人的慾望就是：擠到這門的旁邊，看個究竟。偶而有誰被擠得踏了一腳進房裏，馬上抽了回來，深怕會有甚麼不良後果似的。

他甚爲安詳的躺在床上，右手壓在胸前，左手由床邊垂了下來。血似乎仍未止住，那灘聚在左手對下地上的血，彷彿隨着滴下的血液而舒展着。右手只傷了一點，卻已血紅了白襯衫的大半，甚至連被單也沾了少許。也許是光綫太暗的緣故，他的臉色紫得像鐵。

離床不遠處的桌上有一個小小的鐘，早早不走了。鐘面上指着十點二十五，不知是早上

，抑或晚上。桌上還放了個空瓶。他大概將裏面裝的丸子都吞了。還有一個墨綠色的七喜瓶子，插着一枝謝了的花。因為它已變得失去了本來的形狀，所以根本無法辨認那是一朵甚麼花，也無法知道它本來的顏色。此外，桌上儘是凌亂的書本。有紅樓夢，有金閣寺，有張愛玲小說，還有一些哲學的書。

房子沒有窗，卻有一扇門。門外是個小陽台。此刻門被打開了，徐徐吹進來的風，使得薄薄的朱黃門帘輕微飄動。室內所有的光綫，都是透過這重門帘才投下的。

是啦，他總是打開陽台的小門，放下門帘，晚上房裏開了燈，門帘上就印了個巨大的影子。是啦，他的影子。（她臉上的青春豆很是茂盛，頭髮很是短。）我住對面的啦，也是二樓，和他隔了一道窄窄的馬路。死啦，你死得咁鬼肉酸，我都要搵屋搬囉。（莫名其妙賣出句廣東話，發音又不甚正確。）我在報館上班的。那一間？不說啦，說了又不會加薪水。（咭咭咭笑了一陣，發覺氣氛不大適合笑，才止着。有節制的女孩？）通常由報館回到來，都十二點有了。他房裏的燈多數亮着。爲甚麼我會注意？你知啦，我不到一兩點睡不着的。睡不着，只好看窗口。他大概在看書。影子被燈光打在門帘上，變得大而模糊，風吹動它時，影子越是變型，扭七曲八的，看了怕怕。（她吐了吐舌頭，裝小孩樣。其實已經不小了。）就是怪啦，怎能在那麼暗的燈光中看書的。我從來不可以。看壞了眼睛，變左近視妹，無人要啦！（又是水皮廣東話。）我想他一定是近視的。我從來沒在白天見過他，晚上也只見到影子。從門帘上的影子看，並不能斷定他有戴眼鏡沒有。你知啦，風又大，門帘動來動去……

他是戴眼鏡的，我見過。我們都見過，是不是？（他徵求兩個同伴的同意。兩人都點點頭。）我們住在隔壁房。他的臉很是蒼白，人很瘦，頭髮留得相當長。當然不是長到肩膀那種，You Know，比一般男孩長就是了。才最多十八九歲。唔孩子氣的臉。（神經質的笑着來。）我時常都說，Only homosexual has this type of face。我們都說他一定看上小陳啦。（兩個個哈哈，另一個大概是小陳，紅了臉，媽的一拳槌說話的那個肩。）開玩笑的。

其實那男孩很是正派。我們見過他也不多，頂多五六次。（想了一想。）Or may be more than that, I'm not sure. 都是在樓梯上碰見。總是頭低低看着地上。Seemed very shy. 總是穿得很好看。A beautiful Person. 如果有人說甚麼 Butterfly child 或者 Flower child 之類，他就是了。打招呼。（想了一想。）沒有。一次也沒有。（臉上嚴肅了起來。）或者我們誰也不該當吝的，You know, he looked so lonesome 或者他忍受不了 loneliness 才自殺的罷。（停了一會。誰也不知道他的猜測對不對。另外兩個看起來與他一樣抱歉，三個人倒像很神聖了。）Anyway, I don't seem to know much about him, or rather we. 我們才見過他幾次，我說過的，在樓梯上。有時我們傍晚放工回來，他要下去。有時晚上想出去，他剛回來。朋友？我們沒有看見他有朋友。我們白天都不在，你知道。We feel very sorry, 雖然有點遠，但他看起來冷冰冰的，我們誰都不願碰釘子。是不是？（兩人點頭。）Pity, 還很年輕呢。談話？沒有。（想了一想。又想了一想。）有的，一次。我記得了。那次我們要下樓，他上來。上到最頂時，掉了一把雨傘下去。但他好像沒有發覺。我們告訴他，他才 Realized, 說了 thank you 跑下去。I can still remember his voice. Cold, and with no feeling. 當時我們都感到驚奇，他好像整個人麻木了一樣。（另一個說，he was as white as a ghost.）That's all I have to say.

原來他是住在這兒的。真可惜。真可惜。（他搖搖頭。上唇留了短短的鬚鬚。）大概一個星期之前，我見過他。那是一個下雨的晚上，大概九點多罷。我和我的女朋友在巴士站等車。那晚我們去看了一場六點半的電影，散了場雨已經下了，本來想去吃點東西都不罷。雨小了些，我們走到巴士站去。離巴士站不遠有一座行人天橋，有一盞街燈在天橋旁，所以可以看得相當清楚。當時他站在橋上。除了他以外，橋上根本沒有行人了，可能因為太晚。我的女朋友首先發覺，她說爲甚麼那個人站在天橋上做甚麼，我才注意的。他撐着一把油紙傘，合起來綠色開了變成棕色那種，站在橋中動也不動。身上穿着一件長袖深藍近黑色的襯衫，還打了一條頸巾。顏色很吸引人。（他說得很急，生怕趕不及甚麼似的。說到這兒才停了一停，立刻又接了下去。）我們以爲他要跳橋，想想又不可能。他好像在笑着，又好

像唱着歌。本來想上去拉他下來，又怕他是瘋子。後來巴士就來了，我們都把這事忘掉。想不到，他這樣自殺死了。可能不可能那晚下不了決心才變料自殺呢？（詢問的眼光。然後挑了挑眉，無可奈何的表情。）

（這是一個女孩心裏的話。她會單戀過一個人。那個人沒與她說過話，甚至沒看過她一眼。）

是他麼？是他。不忍去看。不忍去相信。會是真的麼？不知道。不想知道。或許傍晚又會看見他在窗前走過，輕逸而安詳。或許深夜裏又會看見他握着傘站在街上。他活過，他仍活着，在我心中。或許他始終不會活過。或許他只是一朵幻影。我並不能證明他曾經存在。他是個我幻覺中的人物罷！從不信有男孩子這麼靈氣，也不信會有。難道那在窗前走過總是握一把傘的人不是真的人嗎？未免太殘忍。要是那人就是他，不是更殘忍？他竟已逝去。可能麼，一定是一個玩笑。不論有或無，不論是與否，又有甚麼關係？我會陶醉，我已感滿足。我仍在等待，他握着那把傘，悄悄自我窗前走過。

看來那湖聚在地上的血將要黏滿蒼蠅了。牆上的灰水已脫落不少，像一幅幽暗的圖案畫。他仍躺在床上，要是被抬了出去，人們不知會不會擁進房裏，搬去他的紅樓夢，他的小小的鐘？木樓梯仍在吱呀個不停。

包租婆埋怨得很厲害。每說一句，就揮動雙手一下。衣服是無袖的，腋毛也沒剃，彷彿每揮動一下就放出一陣狐臭，很是噁心。

還有誰要說甚麼沒有沒有。明天就會貼出吉屋招租了。

雨語

上午的時候，因公趕路的，都騰集在候車棚的每一角落，那天早上因一陣雨，車棚裡每一方寸都擠逼着碩肥和瘦削的軀體，每天，按時候車的幾個熟絡者，就這旬日來的寒冷，談到天氣的驟然無常，其中一個，腋下挾一份早報的，把嘴嘟長着說，這樣的天候，益使他的風濕症嚴重，行止艱難，說着唯恐人衆不信，撈起褲管幾許，露出一雙裸白的脚柱，片片橫豎貼着的膏藥，自絨襪起向上鋪展，露在每一個人眼中的自是一幅猥褻景象，一個女的，本不屬於這批熟稔的人，不經意的瞥下這現象，赤紅着臉擰轉頭，那一擺好像捨棄幾許的不滿，重又把視界放在霏霏細雨的街外，橫在那街的對頭，一幅美術圖，廣告的美女，橫跨着兩腿，分張左右的展示一雙精究的絲襪，那景象能引起男人幾多遐想的，都能在她的臉上，迅速反應起來的紅暈測付得到，她無奈的把脚跟向後挪，那個貼身在她背後的，又再掀起他的褲管，指着那關節部位，滔滔不絕的數說他的病理，那雨又自簷下潑來，暗晦的天空，經過雨滌益見蒼茫，人之愁緒頓時膨脹起來，她只能向裡層擠，一個碩壯的膀子靠在她側跟，意識頓然活躍起來，那藍套衫，褐色長褲，交叉雙手，習慣在頭顱上，一板一梳後髮的男人，一天一次向她矜笑，車子還沒全停駐下來，慌着下級的她，總被恩於一雙粗手的攙扶，頭一

次到最近一次，她都用笑、輕微領略他的愜意，「你的路真遠，從起站到下車，有九英里。」這是上周末，自車站行到分歧路的，映着工廠的煙霧，那逆着陽光的男人，構成一幅圖案的立在光環裡，那神姿配合他的話，就好像一個王子顯聖在天光中，那話一直盤繞在她的腦際，好幾天，他們目光相觸的刹那，那話先在她腦中激起迴盪，那是她唯一對他追思的憑藉，除之外，是他的藍套衫，褐色長褲，交叉雙手，作悠然自得的形狀，沒有一次她敢與起說話的衝動，譬如你好嗎謝謝你之類的，她都沒會說，靠近他的肩膀，接踵的時間，誰說人的感情是可以掩飾的？他把手靠在她的嫩肩上，髮絲一扣扣的纏作圓圈，逐漸擴大，直到把兩個人扣在一起，她嗅到的是男性雄渾的體息，包圍住她的理智，兩隻手揮舞狀的迎迓青春和熱情，只有相契默戀能滿足她飢渴的單思，只有一下子把她吞下，才能够使她的慾情窒熄，「沒有跟你在一起更快樂的了。」她斜睨那寬厚的肩膀，自上唇到鼻線，沒會有此更男性的，「脫下你的衣裳，看看你有多麼的男性！」染着蔻丹的十指，沿着頸溝到胸脯，輕柔似雲絮合攏的，兩臂合抱着他的腿幹，激刺來自臂腿的叢毛，她聞到的氣味，又像紫蘭又像茱萸的，她的感覺就像是自己化入光環中，跟那個顯聖的王子神遊於天外，抓住的是永抓不在手的慾望和理念，——她稍一震，那男的搬動肩膀，雨勢自橫邊飛濺入來，每一滴雨點都舖在他的臉廓上，微微收斂眉睫，沿落在下頰的雨絲，構成一道流紋，自唇角而傾向頸跟；她側着身，裸露兩個臂膀。逆着窗外的迴光，兩個人疊靠在一起，像是兩個影子彼此靠在一個畫框上，「你使我溶化，」她記起他說「你的路真遠，從起站到下車，有九英里。」的話態，那手不時摸撫後勺的髮脚，把自己放在塵風相侵的棧路上。那番姿勢和行止，道地是一個勞力爲生的機工，那工廠的煙氣和霧色，就好像自然的構意，把他整個人像雕浮成一幅觸摸可覺的圖象，現在他說：你使我溶化，那意味和情境，一下子她回復到第一次，她的腳踉方自級板踏下，另一還留在級板上時，車勢向前衝去，幾不及跌向地下的時候，他的矜笑和攙助，那不可慌張的穩定，一瞬間湧在眼前，說是幻覺也行，他第一個動作，解脫她的上衣領時，蟋蟀的裙裾聲，沒有一個音响不是配合他的顫抖的手勢的，她的全裸映照着如灰的石牆，人和牆的構象，看來像似一個擺設陳構在那當中，曲身彎腰的他，一下變得緊了的動作，顫動的手姿，幾全力的抓捏，心脾的刺痛和肉慾的求全，使她的她放在雲海裏浮遊，那

男的還張着口，姿態恆如膜拜的造像，頭顱垂下在她的身下，倒抽一口氣，再沒有聲息的癱在那裏。「你是男人，真的是！」透着雨絲，橫着他男人的背影，那個訴述風濕症的男士，恆沒完的列他的醫道常識，這回他抓住了他男人在說，誰能不聽他的，尤其是像他這樣的誠懇和認真。真是男人的男人，你在他背影的寬厚橫宏就體察得到的，這女人把首級推前半徑，聞風而來的是髮香和肉香，把手姿放在他的背脊，匍匐在被褥裏的他，你可知道我看實戀念你！那風濕症患者把話鋒轉向一個禿頭的男士，站在前對面，厚厚的金框眼鏡，背從藏着掩抑的躁急，雨勢和誤點車，才是他最牽掛的。前邊已然有人沸譁，車今早要誤點了。反應起來的是一片騷動，有人開始不安了。他回側過來，女人正投在他的視界裏，龐然地擴散在他的心境，「沒——有——人——可——比——你。」按着次序，完事之後，她一字逐一字的道出來。挾着風，雨在方向上播送，流落在石階上的污漬，一剎時就佈展成一幅幅幻象，人墜落其中，不也是迷失所有的自己？她推開窗際，揚起塵埃的街心，有人推着一輛小車，車聲轆轤，一方白巾被掛在一具箱木上，露出紫漆的角隅，那推車的男人，自顴骨至手肘，無有不瘦的，他的雙眼迎着陽光，像要湧出的淚水，像又要乾枯。「那是童屍麼？」兩人隔着紗窗，裸然的向陽光納吐，「最多三歲到五歲，」他女人聽完，頹喪地扭轉身，她的影子，紗窗雖然微薄於光線，碩長曲型的體態，印證在牆上還是斷然可辨。「傷感，為那孩子？」男人無比柔情地說，照身鏡可見他的雄姿，落落有緻的風韻，像他是為每一個女人帶夢而來的。「想起死，可怕的。」女人一骨碌跪在床上，又着腿，雙手撐在軟枕，把身姿傾向前來，像演說至最的激動，「我的孩子，就是這樣死的，在木箱子裏！」完了語音，闐然的寂靜，在室內升起，車聲如轆的迴响，像擴音控制似地，在兩人耳膜中漸漸轟响，他男人無法對之撫慰，一擺手，輕輕梳理好她的頭髮，那一張哭醜了的臉，一時間已陌然如生，一點也不對他熟悉了，「我們就這樣了結吧，」他穿上褲帶，端了正姿勢，「不再認識，即使在車站裏。」她現在能見的，是他藍套衫，褐色長褲，習慣在後腦勺梳扳頭髮的男人，早前的天使和甜蜜，此際又像是幻夢和理想。雨有傾瀉之勢，人人都把身體往後擠，平靠後一幅廣告畫，家庭計劃的口語，鮮明顯目的掛張在那裏。男人，女人似會相識，又會忘記的靠在那最邊，過去半徑，就是簷外，外面橫風橫雨，街上雨上，都是急急的人車和雨聲，四周內漸續暗下

來，橫射過來的是街燈，站在那裏等車的，個個都呆靜在那裏，已經有人早喘喘地說：「車不會來了！」活的只有他男人和女人，街上的生物和無生物都靜止了，雨也在半空中吊着，風凝固在屋脊上，那聲音也死立在高空，仰望蒼穹，月亮和星雲都滯止了，一片華光亮在那廣告畫上，那前面的男女像在說什麼，又像不說什麼的搬動手勢，他倆才是活的，但是至終那女的扭歪了臉，像是悲泣的最，男人不以爲然的站立在那裏，交叉着雙手，那藍套衫在光中飄舞，就是只剩他們兩個，全世界沒有人，他們還是不快活的。

(一月二日)

玻璃杯

他有點不大相信自己的眼睛，剛才留在雁雁的家裏，雁雁只是在對着梳妝鏡梳着長及肩膀的頭髮。

由於去約她看「報仇」，她說頭痛把他拒出了門外，只不過是半個鐘頭以前的事。現在，她已經打扮的那麼好看了！短裙，紫色的小花，綠色的大圓點，襯白色的底。很好看的，她就站在上映「報仇」的戲院的大電影廣告牌的下面，很好看的站着。好像是長高了，後來他發覺到她脚下的那雙白色的高跟鞋。她不時的移動她的腳，向左，向右，向右，向左，他望見了她等待着的臉部表情，他心裏有點明白，他不想走向前去，也不想讓她難堪，他就站得離她遠遠的，看她，想她。

「我寫了一篇小說，你替我看看，改一改，行不行？我叫曹雁雁。」好像是這幾句話，他接過了她手中用了好多張稿紙寫成的小說。他點點頭，笑笑。她也笑笑，她笑起來，牙齒參差的，却很純正，很稚氣的。

他她就是這樣好起來的。每逢星期六的下午。她就來了。她是新社友，她才加入這個「青年社」的。她平時是很喜愛讀一些詩，或是小說那一類的，所以，她才加進了「青年社」。她知道「青年社」裏有好幾位寫現代詩的詩人，也許是她常在報章上讀到他們的詩，很仰慕，就這樣的加入進來的。她還

說：

「尤其是你，黃農，也在這裏，所以我來了！」

他聽了，心底佩服貼貼的，畢竟有人讀我的詩了，畢竟有人認識我了！他萬二分的高興着。她一來，他就忙着向她解釋詩的意象表現，和寫詩的種種技巧。後來「青年社」舉辦了一個山上野餐會，他和她去了，一路上都互相的關懷着。後來，他和她，儘量的躲開了社裏的朋友，雙雙的到海邊去，雙雙的去逛街，雙雙的進出電影院。

電影院不知甚麼時候，變得擁擠擠了！男的女的，就這樣擠着。也不斷的湧着。流動着。他站在街邊，有點發昏，陽光朗朗的照射在街上，照在他的頭頂上。車輛總是在他的眼睛裏擦過來擦過去。

他走進了戲院的對面的那間咖啡店，店裏鬧哄哄的。他選了比較靠戲院這一邊的座位坐下，他叫了一杯橙汁。一面用草管吸着美麗的玻璃杯裏的橙汁，一面看着她，她還在等待着，穿著得很好看。她在看錶了。他吸一口橙汁。看她。她又是在看錶。當然，她不會看到他；她的心裏，眼裏，不再有他了。他再吸一口橙汁，再看她。她笑了。他緊張了起來，他以爲她看見他了！其實，她沒有看見他，她也不是向他笑。她是迎着那個來遲了的男孩子笑。那男孩子個子高高的，不瘦，長得很好看，和她一樣的好看；很相配的，他們站在一起。向着人羣裏擠，擠了過去，擠了過去。

「你應該節省一點，別把錢都化在買書這方面。」是那一回？嗯，是那次在海邊，夕陽斜照的海邊吧！她說。她的手中捧着給她買的幾本小說和詩集。

他笑笑。他陪着她走沙灘，軟軟柔柔的沙灘。

「我不知道我是否愛你！」她說，她把腳下的平底鞋，重重的把沙灘踩出了兩個印，她的鞋印。

「可是，我愛你就夠了！」他說，他記得他最近寫了好幾首的詩送給她，她應該懂得他心意才對。

「我聽我的朋友說，寫詩的人的感情最不可靠，一分鐘內可以把真的說成假，也可以把假的說得非常實在！」她說，聲音淡淡的，飄在空氣中；散了，遠了。

「那麼，妳相信妳朋友的話了？」他睜你她一眼，他把她剛才的一些話，留在心口裏。他有點不相信自己了！常常，他也是不認識自己的。有時，他覺得自己迷失了，失落了！飄去了！有時，又覺得自己很是在實在。實在？自己的感情實在？他默默的。

沙灘上有粒乾椰殼，大概是從別的地方飄來的。她走上前去，一脚的把它踢開，「搭」一聲……。

「搭」一聲的，冷冷的水流了開去，滴落在他的深灰色的褲子上。他才想起了甚麼的，是那隻自己吸着草管的玻璃杯子碰倒在桌面，碰裂了一條痕。許多臉孔向他，許多目光向他。他給店裏的瞪着大眼睛的伙計一塊錢，他說：

「連這隻杯子一起算好了！」

伙計笑笑的，把散錢找還給他。他拿起了那隻有了裂痕的玻璃杯，走出了那間咖啡店。他知道好多是臉孔向他，目光向他。他想，那些人一定說我是瘋子。他拿着那隻玻璃杯，很美麗的玻璃杯。我傷了妳，我買了妳；她傷了我，她却不要我了。這世界多麼的不公平呀！他告訴了自己，也告訴了那隻美麗的玻璃杯。他向車站的地方走去。他想，我應該回去了，帶着美麗却有了裂痕的玻璃杯回去，我畢竟人屬於寫詩的人呵！我要回去寫詩了。

狂人

一、雨中的小屋

天，又下雨了。

雨掠在窗框，向下流，玻璃上蠕動一條條的雨痕。

街上一個人也沒有。雨隨着風勢，一層層地在窗外擺動。

窗外，是那幢黑色木屋上。

那是一座用黑色木塊併搭而成的板樓，孤寂地聳立在曠地上。在風雨中顯得特別孤單而神祕。

木樓的後面有一點簡陋的木梯，彎彎曲曲地通到樓上，樓上的窗門學閉着，我有一點失望的感覺。

——那個人呢？那個瘋子？那個狂人？

媽媽說、一到雨天，那瘋子便會出現，可是，我已經過了多少個這樣的雨天？

記得一個月前，當我第一次搬到這間房子時，媽媽曾經嚴重地對我說：

「對面的屋子不能去，裡面住着一個瘋子，但他很少出來，他們把他鎖在樓上，只有雨天，他才在

窗口出現——」

我開始注意那間屋子。因為我的睡房剛好對正他房間的窗，於是一到雨天就盯住那窗口。對樓的小窗悄無聲息地拉起了，一張年青的臉孔在窗口呈現着。

油黑的頭髮，深邃的眼神，有一點削瘦的臉孔。

他俯在窗框，默默地看着雨點，鼻樑的曲線明顯地突現着。他是這麼年青，這麼清秀，他一點也不像瘋子。

當他靜靜俯望着雨點的時候，沉靜而略帶憂悒。

我隔着窗牢牢注視着，他一點沒有發覺。雨越大，他一動不動地呆站着，站着——他的眼睛閃着光輝，那樣喜悅，那樣神往，像孩子慣慣着童話世界，他像融化在雨中……

二、荒塚

那個雨天之後，我沒有再見過他，那瘋子的形象也漸漸在我腦中淡沒了。

三個月之後的一個黃昏，我沿着屋後的那條小路散步。

這條小路我沒有走過，聽說是通到後頭的一座墳山，平時人煙罕至，只有清明時候才熱鬧起來。

由小徑折上去，穿過一層高高矮矮的樹叢，前面就是那座墳山。

那是一座荒廢了的天主教墳場，墓前的大理石彫像大都殘缺不全，山上長滿了高過腰際的蘆葦，周圍一點聲息也沒有，在黯淡的晚陽下，一切呈現着深深的橘紅。

山頂有一座戰時遺留下來的炮台，裡面黯沉沉的，有石級從台口通到底裡。

我扶着牆壁，走下石級，裡面是一個空空的暗室，黑漆漆的，一陣陣悶悶的霉氣從地下散發出來。我站了一會，四周陰森森地、我返身登上石級。

「敢來，爲甚麼不敢逗留？——」身後一個聲音冷冷地問。

我嚇了一驚，回過頭來，赫然發現那個瘋子站在面前。

他垂直着身子，無聲無息地站着，白色的衣角被風掠起來，一下一下地掀動着。

我倒抽了一口氣。

「怕鬼？」他漠然地平視着我。

「你……你怎麼在這兒？」我抖着聲音。

「這是我的地方。」他簡短地說。

「你的地方？——」我睜着眼，驚訝地指指地下：「這裡？墳墓？」

「是的。」他仰一仰臉，傲岸地點點頭：「炮台、青草、墳墓？還有墓底的骷髏，統統是我的，統統是我的——別人不可以來！」

我感到一陣寒意、勉強地定一定神——

「我不知道這地方是你的，對不起……」我一步一步向石級移去。

他木然地看着我移到洞口，驟地一竄上前，伸手攔住去路。

「告訴我，爲甚麼要來？」他的臉一沉，伸手揪住我的衣領。

「我是無意中進來的，我不知道這裡是你……」我用手去開脫我的衣領，掙扎着。

「這是我的地方，別人不許來！」他提着我的衣領，不停地搖撼、嘶嚷：「我討厭人，那些罪惡的人，虛偽的人，我恨透了，我喜歡獨自在這裡生活，你擾亂了我的安寧！」

你的瞳孔擴張着，擴張着，我感到一陣恐懼。

「請你放手。你不喜歡我不來就是——」我低聲地說：「我是無意中經過這裡，覺得很美，所以走進來。以後，我不會再來了。」

他直着身子、冷冷地看了我一會。

「——你覺得這裡很美？」他有點意外地問。

我點點頭，他又問：「——你不怕那些墳墓？」

「不。」

「喜歡嗎？」

「喜歡。」

他鬆開了我的衣領，沉默了一陣子。

「我以爲沒有人喜歡它。」他垂下頭，用一隻手去搓他的另一隻手。然後，他抬起眼睛，脣角牽動一下，綻露一絲淺笑。

「你是第一個到這兒來的人，知道嗎？」

「你說過。」我心裡戒備着。

「沒有人喜歡它，所以沒有人來，也所以它才美麗。」他的視線穿過炮台，望着遠遠的墳墓：「你是第一個說美的人，你沒有騙我？」

「不，」我說：「它給人一種遼遠而空曠的感覺，像處身在另一個世界。」

「你知道它叫甚麼嗎？」停停，他忽然天真地問。這一刻，他一點敵意也沒有。

「——它也有名字？」

「——紅塚。」他直視着遠遠的地方：低息地說，聲音像在夢裡：「看，紅色的夕陽洒下來，洒在青草上，洒在白色的十字架上，洒在斷了翅的天使身上，一切是紅色，一切是默默的，沒有人的世界是美的。」

他說着，說着，那聲音彷彿把他帶到另一個世界裡。

「——你怎麼不在家裡？」我怔怔地問。

「那裡沒有我的世界。」他搖搖頭，很惋惜地說：「所以我常常回來，回來我的世界，有時人來，有時心來。」

「——你不喜歡你住的世界？」

「那世界餓死了；到處是金錢的罪惡，到處是廣告的喧囂，到處是機械的聲响……人變成了機器，在高樓大廈間匆匆走着，匆匆走着，像螻蟻、像流水，沒有感應，沒有個性，沒有生的喜悅……」

他牢握着雙手，帶着誇大的語調，述說着。

「在一小方格、一小方格高樓裡，人擠在裡面，勾心鬥角，互相欺詐，互相殘殺，他們糾成一團，汗水混和着喘聲和血水，流下來，流下來，他們吮着、舐着、滿地都是鮮血……」

他靜止了，他把臉緊緊地埋在手心裡，瑟縮着身子。

「沒有人的世界，你不覺得寂寞？」我問。

「不，我有那許多朋友——」他抬起頭，霎那間又充滿喜悅地說：「那些石像，那些青草，那些花、樹、雲、鳥、還有躺在墓下的骷髏都是我的朋友。當我寂寞的時候，花會跟我講話，鳥會唱歌給我聽，骷髏會向我笑，晚霞會繪畫，石像會述說他們在古希臘羅馬時代的英雄史蹟……」

他的眼睛閃爍着奇特的光彩，神往而喜悅。然後，他回過頭來，凝視了我一會。

「——你要看看我的朋友嗎？」

「——你的朋友？」我惘然地看着他。

「來、我介紹你認識——」

他轉身，走到黑暗的一角，摸索了一會。

一下子，他又站起身來，將一件白色的東西藏在身後。

「猜猜看，是誰？——」

「誰？」我狐疑地看着他。

他笑一笑，藏在背後的手一下子遞到我面前。

我低頭一看，頓時失聲驚叫起來。

——他的手裡赫然捧着一個白森森的骷髏。

「他是我最好的朋友，天天伴着我，向我笑，陪我說話——」他把骷髏湊近臉頰，輕輕地摩擦着，是那樣的喜悅和親切：「從前，他也是生活在人的世界裡，也沾有人的罪惡；後來，死了，靈魂淨化了，於是他變得潔白而純真，他把一切裸露在你眼前，你所看到的也就是他的所有……」

我看着他，忽然覺得他不是一個瘋子。

「你在怕，是嗎？」

「不。」

「那麼，你想走了。」他看着我，善意地伸出手：「讓我們說再見，祇要你喜歡，可以再來。」

三、雨中之裸

一個月之後，另一個落雨的黃昏。

我從坡底乘車回家，跳下的士，雨成斜綫地掠在我的臉上。

我在狂雨中向家裡奔去，小路上寂靜無聲，雨洒在地上，發出輕輕的水滴聲。

我踏着雨水，奔向路的彎角，遠遠的，我看見那座樹林。

一陣狂笑聲由林邊傳來，我抬頭一看，有一個朦朧的人影，正在狂雨中疾奔而來。

那人影一面奔着，一面揮舞着雙手，在雨中跳着、笑着。

那人影越來越清晰，我伸手抹去眼上的水珠、睜一睜眼。

我的視線落在那個人身上、臉上——我縮進一口氣，瞪着眼呆了。

——那個瘋子一絲不掛地向我奔來。

「嗨！」他遠遠地向我揮揮手。

我呆木地舉起手，怔怔地望着他，他踏着水漬跑近來，熱烈地握住我的手。

「你也喜歡雨？」——他喜悅地。

「不，我正要回家。」我告訴他：「你怎麼……」

「我出來看雨。」他急促地說：「你說，雨美麗嗎？」

「你這麼喜歡雨？」

「雨，是美麗的，雨使人回返自然，使人看清楚自己——」

他閉上眼睛，仰起臉，讓雨洒在他的臉上。他深深地吸進一口氣。

雨水沿着他的髮尖、向下流，經過眼眶、鼻凹、咀巴，再向下流，他靜止着、靜止着……

我的視線接觸在他裸着的身，我推推他。

「——爲什麼不把衣服穿上？」

「我不冷。」他睜開眼，看我一眼，又轉過頭去。

「——可是……」

「沒有什麼可是——」他截斷我的話：「穿衣是爲了禦寒，不冷，就不必要穿衣。」

「這樣，不大好看……」

「肉體是我的，是父母生給我的，是神聖、純潔的——」他快速地反問：「爲什麼不好看，爲什麼

要掩飾？」

「也許，你是對的。」我點點頭：「可是，在人們看來總是不雅觀的，別人會說你……」
「說我瘋是嗎？」他驟地把視綫拉回來，牢牢地注視我一會，然後，他笑起來：「我不在乎這些，我爲自己生活，不是爲別人，爲什麼要看別人的臉色？」

我閉上嘴，聳一聳肩。

「爲什麼人都要穿衣？」停一停，他問：

「那是從來如此——」我想一想，說。

「從來如此便是對嗎？」他問：「從前，大家不也都說地球是方的？在哥白尼時代，那不也是從來如此？」

「這不是對不對的問題。——這是文明。」

「文明是罪惡！」他別過臉，斷然地說。

「文明把人獸區別開來！」我耐心地告訴他。

「人也是獸類，不是嗎？」他反問：「獸活着是爲了食慾和性慾，食慾是保存自己，性慾是保存種族，人的生活內容不也是一樣嗎？」

「這樣講，人和獸就沒有分別了嗎？」

「人和獸的分別在於：獸的生活是靈肉一致的，心想什麼，便做什麼。人却不，動機明明一樣，却硬硬冠上許多美麗的名堂，說是爲了別人。比如戰爭，明明是搶食，偏說成替天行道；比如戀愛，明明是慾，偏說成愛……」

他滔滔不絕地說下去：

「衣服也是一樣，肉體大家都有，大家都一樣，却要人爲地隱蔽起來，使異性產生神秘感，產生幻想。爲了滿足這些幻想，許多暴力的事發生了，許多娼妓產生了，許多殘殺同族，強迫別人做不喜歡的事發生了，然後，爲了這些，許多法律，倫理又產生了，這些都是罪惡，都是罪惡，如果人都不穿衣，都把肉體裸露在陽光下，這些便都不會發生，便都會消失……」

他把聲調壓低，很感慚地——

「許多事情本來都是沒有的，是人爲加上去才有，又因爲有，然後才苦惱，世界便這樣紛擾起來，爲什麼不能把生活簡化，爲什麼不能滅絕奴隸根性，超脫利害關係，掙脫因襲的束縛，拿出真誠，幸福

渡日，快樂地做人？」

我看着他，忽然有一陣悲哀的感覺。

他深深地看我一眼，又深深地看我一眼：

「這些，也許你不覺得，但我知道我是對的。將來的世界一定是這樣。

他低低地說，然後緘默了，我們相對站了一陣子。

「如果大家都穿衣，你一個不，那是不行的，別人會說你瘋，會把你……」我拉起他的手，慢慢地說：

「會把我關起來，是嗎？」他刷地回過臉，眼中露着恐怖的神色。

我點點頭，他垂下眼睛，低似無聲地說：

「我知道。所以我並不快樂——一個人不能過他所想過的生活，是痛苦的。」

「——所以你喜歡雨？」

「唔。」他伸出一隻手掌，接住那些洒下來的雨滴，出神地仰望着天空：「祇有在雨中，我才能自由在地做我喜歡做的事情，過真正的個性生活；在迷濛濛的雨中奔着，那時我便會覺得世界是我的，生命是美完，價值是永恆的——」

他痴痴迷迷地說，聲線輕飄飄的，像在深谷裡。

「雨的世界，美麗、安寧，沒有人，沒有有紛擾，沒有流血，沒有虛偽，沒有做作；人是赤裸的、個性的，生活是創造的，像原始世界，也是將來的世界……」

「是的，一定是……」

我一下一下地搖着頭，他一句一句地說着，雨一點一點地洒下來……
世界在霎那間幻成濛濛的一片……

四、狂人的世界

沿着那道彎彎曲曲的木梯，我一步一步地站上木樓。

四週一片漆黑，我伸手在門上輕輕叩了幾下。裡面沒有反應，我輕輕將門一推。

門向裡移開了，房裡黑沉沉的，一點聲息也沒有。

我踏前一步，室內推滿了萎去的花朵，我的視線落在那扇窗口。

那扇窗子敞開着，一個白色的人影一動不動地站在窗前。

「——等你很久了。」那人影背着我說。

「你怎麼知道是我。」我微笑踱到他身邊。

「除了你之外，沒有人敢來，也沒有人可以來。」他的眼睛默默地望着黑夜的虛空，一動也不動，

完全像一具石像。

「我受歡迎嗎？」

我攤開手。他忽然回轉身來，臉上展露一絲淺淡的笑容。

「來，你看，世界多美麗？」

我走到他身邊，從窗口望向遠處，四週黑沉沉，祇有幾顆星星在孤寂地閃爍。

「你要我看什麼？」我回過頭來。

「世界多美麗：天空是不褪的彩霞，地上是碧綠的草，草上開滿花，泉水從黛綠的山上緩緩流下來

，那淙淙的聲音，像在彈琴——」

他的視線飄忽到很遠很遠的地方，喜悅而興奮地說。

「人赤裸地躺在溪邊，坐在花叢裡，看！彩色的鳥飛來了，梅花鹿、松鼠也來了，牠們棲息在草地

，是那樣地安祥、寧靜。風開始唱歌了，聽，花在嬌笑，樹在輕舞——」

我詫異地望着他，他一點也不察觀，他微笑着，是那樣地純真——

「遠遠的地方，海水輕輕地泛着，一下又一下，海灘上佈滿鵝卵石，那些都是碩玉、鑽石；然

而沒有人去拾，沒有人去搶，那兒沒有戰爭，沒有流血，祇有愛——」

「然後，月亮從海面升上來，那月亮大得像輪盤，人們在月光下睡去，男的擁着女的，女的擁着小

孩子，小孩子抱着彩鳥，彩鳥依偎着鼠鹿，他們的咀角掛着微笑，花瓣輕輕飄下來，蓋在他們身上……

……」

他的聲音輕息下來，輕息下來。然後，靜止了。他回過臉來：

「——你看見嗎？」

我惘然地看着他。他眨一眨眼，有點失望地點點頭。

「我忘記了，那世界在很遠很遠的地方，你要走很長很長的路才看得到……」

「——很長的路？」

「是的，至少要一兩百年時間，但它一定會來，人類一定會到的。」

「你太幻想了。」我微笑着說。

「這不是幻想，是真的。」他認真地告訴我：「這世界一定會消滅，那世界一定會來的，一定的——」

「你是說將來的世界？」

「是的，你子孫的世界。」

他說得那樣真切，我呆呆地看着他，沉默了。

他別過臉，不再說話了。

一切靜下來，靜靜的。

五、歸宿

之後，我沒有再看到那瘋子，據說是被送進了瘋人院。

不久，我聽說他在瘋人院自殺。臨死時還歡天喜地地告訴別人，他要回去他的世界，他說他已經找到一個美麗的地方。

現實主義及其他

很多人都酷愛將我們的文壇分成什麼「現實派」與「現代派」，且進一步地闡明：「現實派」的作者都是爲人民服務，深入群眾，歌頌生活；而「現代派」却是閉門造車，脫離現實，頹廢荒謬；這樣兒的論調，根本就是毫無傍依，沒有根據。事實上，古往今來，誰也不承認自己是屬於什麼派，而作者在創作時，根本就不會去理會什麼什麼派，屈原李白在寫詩時，可沒有想到自己是「浪漫派」，「浪漫派」云云，是後人給他們套上去的帽子。我認爲，無論是那一「派」的够格作者，他理當不會因自己被人稱爲某某派而感到特別光榮或是特別卑下。不過，我們這個文壇却有很多無聊的作家，替自己亂套帽子，自封爲什麼「現實主義」作者，自譽爲什麼「愛國主義」詩人……等等。老實說，現實主義自福樓拜以後，仍然尚未清楚地闡明它的立場，建立有系統的理論，就以身爲現實主義盟主的福樓拜而言，在他的代表作「包法利夫人」中，依然沿用現代小說家所一貫使用的性格分析的手法；在「聖安托勒的誘惑」(La Tentation)一書中，所表現的虛幻，似乎帶有濃厚的現代精神。作爲一個現實主義的大樁頭，他是一個深刻的心理分析能手，對於各角色的精神狀態作了苦心經營的解剖，這跟現代小說家喬哀思、卡繆、卡夫卡、沙特等人，不是具有了相同的手法嗎？

在「現實主義」亂被人套戴的這當兒，我們是有義務或是有必要去探究這些個問題的。

現實主義 (realism)，是一種文學中「忠於自然或實際生活」(fidelity to nature or to real life)之主義。它是沒有理想化 (idealization) 的描寫或表現。一篇文學作品，在一定程度，必然或多或少反映了當代社會生活與人民的思想感情——也就是我們常說的「時代性」，讓詩人們在現實生活中發掘題材，可是，如果一味在重複舊有的題材（如寫同樣的事物），內容大同小異，藝術技巧相似，所謂文藝創作，將會失掉它的特色，因為缺乏了創造的意義，不能予讀者另一種新鮮的感覺。由于世界這麼廣闊，事物這麼紛繁，我們是必須要選擇人們所不會發現的事物，使用種種更新鮮、更具有獨特性的藝術技巧，反映出當代的面貌，以冀讀者能够耳目一新。因此，詩不僅語言、技巧要隨時代而創新，內容也應當如此，藉以表現出一個新時代的特質或面貌；爲了要增加內容的感人力量，詩作者應該是以實際的事實狀況爲基礎，創造出新的藝術形式（可不一定要定型），這麼一來，詩人最起碼的條件是對社會生活必須感到興趣，熱愛人生、自己以及其他各階層人士（當然不只是勞苦大眾或是上層社會而已），並能够從現實生活中，觀察人生，透視人生，批判人生，經過客觀的描寫，去創造新的表現方法。

一個偉大的作家，他是屬於全人類的，他所面臨的是全人類的考驗，不僅僅是爲部份人而創作。這全人類當然並非只局限於勞苦大眾，是包括同時代的所有的群眾或是全世界的人類，甚至於世世代代的人民。巴金的小說「家」、「春」、「秋」中的人物，只屬於三十年代中國的產物，以我們這個高度商業化的社會來說，委實很難找到；不過，像郁達夫「沉淪」中的主角或是魯迅筆下的阿Q，確實含有永恆性的。他們總是那麼關懷懷着人類的前途，以及人類的一切命運。今天，我們聽了太多的口號：「文藝必須反映現實，負起教育群眾，推動社會進步的重任。」我們不僅要問：反映現實應當反映到什麼樣的深度？教育那些程度的群眾？推動那個階段的社會？……等問題，可不是一個戴着「現實主義」帽子的寫作者所能輕易做到的。我以爲，以純粹「反映現實」爲號召，原本是不錯的，但是，時下的作品，却難得一見一點有益的東西，我們不希望有太多的寫作者高喊口號，我們要的是真正的文藝創作。或者有人會反對，說我們有很多反映現實的作品，爲什麼你又說沒有呢？讓我坦誠地

指出：我們有所謂「現實主義」的作品，只是局部的反映某一事件（或人物），這是不太好的；但我並非說反映部事物是不應該的，我們知道，如果每一部作品都在反映某一局部的事物，那就只能看見社會的全圖中的一、二度而已。因為局部事物就含有局限性，只在反映一樁事物，就不能反映其他的了。譬如，有這麼一部作品，它只是敘述娼妓與扒手的故事，是一部非常「現實」的小說。不過，我們也要清楚：勞苦大眾（如工人、小販等）、上層社會、政府人員……等等，他們的生活條件、環境、習慣，當然是跟娼妓、扒手大相逕庭，要經過這部小說去「教育」他們，那就不容易做得到。當然，我們不能抹煞這部小說的「局限性」的成就，它確會局部地反映了「現實」，「教育」了不少的人士，可是，我敢斷言，對於所謂「推動社會」云云，那根本就辦不到。

現實主義的作品，是對這個時代和社會的忠實的反映，它始終是深入地描寫它的時代與社會。其他各「派」的著作，也沒有例外。所以，我敢肯定地說：任何一部作品，它都無法離開現實，就是現代主義的作品，也是如此，它並沒有完全拋開現實的體驗，雖然它的表現技巧與前輩作家迥異。如卡夫卡、喬哀思在他們的著作中所表現的依然是現實社會中的人物，除了藝術技巧外，在它所反映的時代與社會上跟福樓拜的「包法利夫人」不是都具有同樣的效果麼？由此可知，每個寫作者都很自信地認為自己是個正牌的現實主義者。無論你是現代派也好，浪漫派也好，總之你仍然生活在這個現實的社會裡，你當然是有權力或責任去表現人生，批判人的。

如果說現實主義的作家的工作只是限於「闡釋」或「表達」他那時代的現實，除了尊重實情以外，便不再希望什麼了，那麼，文藝創作又有什麼價值可言？這跟拍像或是影片的拷貝不是一樣麼？在今天，不只每個階層的人都可以看到自己在這社會中生活的現實，並且還曉得去創造現實，因此，像這類「拷貝式」的表達方法，便不再受人重視了，因為它跟科學報告、証人供詞、史料……等等完全沒有分別。所以，我認為，我們不應該只囿於傳統，因個人的惡習或惰性，而不敢向舊有的公式挑戰，我們是應該要找出別的嶄新的形式，以替代早已腐朽了的形式，是故，一種新的寫作方法便成爲一種迫切的需要。現代詩的產生，其最大的原因就是在此。艾略特的「空洞的人」、葉慈的「當你年老」、梵樂希的「海濱墓園

「洛迦的「騎士之歌」……等等，除了形式與技巧不同外，它的內涵精神不是很現實麼？由此看來，真實的表現便不再成爲什麼問題了，而那些「好像深具真實感」的文藝作品，再也不會使作家感到興趣。如果作家的任務只是要解釋那些已知道了的事件，則會與文學的主要要求大有差別。「我不要臨摹，我要創造！」這是現實主義大師福樓拜很早就有了的願望與野心。一些現代詩作者，想從舊有的表現技巧中，開始去建造一些可以自己屹立而不需要依靠別人的東西，所以，他們反對舊有的形式（他們可以看見的世界，當然是指那個他們生活的眞現世界）。我相信，當代所有文藝創作良心的作者，都有這麼的大理想：所謂的寫實詩人不再只是摹描外界的事物，所謂的現代詩人也不該閉門造車，而大家應該是個現實社會的胆大創新者。

其實，現實主義來自西方，並非我們固有的遺產，何況我們迄今尙未有自己的理論體系。對於那些愛談「現實主義」偉大的人而言，我們當然不能說他們「崇洋」那麼的無理取鬧，那麼的幼稚可笑。前文說過，在理論上與名義上，福樓拜是現實主義的盟主，但他的作品並不跟他的理論完全脗合。再說自然主義的創始人盧梭，他有時也會變成「現實主義」者，他時常是很現實的，在他的美妙幻想中常常打斷思路，告訴我們一些實際生活所發生的事件。在他的「懺悔錄」里，常是一般富有現實的色彩，另一段又是富於浪漫的風味。左拉也被譽爲文學界的自然派大師，但是，在他的小說「娜娜」一書中的各種角色，不是現實社會裡可以找得到的麼？所以，我覺得，一個作家無論他是屬於那一派的大將，他個人必定想盡方法去闡明人生的眞况，澈底地去表現常人所無法達到的深處。我相信：一行李白的好詩跟一行杜甫的好詩，是沒有差別的，我們根本無法強行分割，或是說杜甫的詩比李白的好。

我要生活，我要存在，我就得要創作！可不是在某某派的大旗幟下大寫，也不是特別爲什麼人服務，我只是寫我自己喜歡寫的東西，沒有人可以左右我，更沒有人可以干涉我，我愛怎樣寫就怎樣寫嘛！因此，所謂「教育群衆」或「服務人民」等等，都是無稽之談。如果我們一直在歌頌工人，而自己未能深入地方去了解，只是經過詩人們的「幻想」或「想像」而借藉筆端寫出來的，不用說明，這只是紙上談兵而已，一點也不確實。因爲，那些工人自己已經在工作，他們所體會到的生活的深刻，當然不是搖筆桿者大寫「熱愛生活」等口號的

詩人們所能體會到的。詩作者如果沒有親身參與其事，而大嚷「奮鬥」，一個曾經在這方面吃過苦頭的工人，將會把你當成是個閉門造車的詩人，不是神經病患者，就是瘋子。所以說：「現實主義」的詩人們，最多只能片面喊喊口號而已，想要深一層地去剖析或批判這種生活，那還差得遠呢？是故，我以為由工人自己寫出來的東西，無論如何，總是比較完整、親切；總是不會流於片斷或膚淺。問題是詩作者懂得透澈嗎？了解得深入嗎？照我的意見，不是親身體驗，總難免會「隔靴搔癢」。文藝是寫給「廣大的勞苦大眾」讀的，理論上一點也沒有錯，不過，如果你寫的東西只是表面化，不能搔到勞苦大眾的癢處，那又怎麼辦呢？當然，這種所謂寫給勞苦大眾讀的作品，大多數只是泛泛之談，勞苦大眾嗤之以鼻，不屑一顧，那當然是不在話下的啦。

在現實的社會裡，無論是甚麼東西，總是有龍蛇之分的，絕對不會只有風，而沒有鴉的。但是，時下的「現實主義」作家，泰半或全部都在描述工人美好的一面，很少揭露他們的壞處，藉資力求改進；或寫老板，一定是壞的，難道說世上所有的工人都是好的？所有的老板都是壞的麼？難道說凡霸王車司機都是好的，凡娼妓都是被迫賣淫的麼？這是多麼令人難以置信的。如果大家都遵照這樣的一貫公式（這也可說是一種道道地地的「形式主義」）寫作，所謂的真實的社會面貌，不是全要被歪曲了麼？當然，我的意思是說，該唾罵的就唾罵，該讚揚的就讚揚，堅決反對偏袒某一方面，抑或對某種人物特別有好感，「現實主義」的作家們，為何不睜開眼睛，多多洞察這個社會的確實面目呢？設若說：一個工人，白天辛苦地操勞工作，一到夜晚就胡天胡帝起來，把甚麼家庭啦全置之不顧，像這樣的人物，難道我們沒有責任把他挖出來，作為千千萬萬人民的鏡鑑嗎？因此，所謂寫實作家，是不應該只寫皮相或表面化的人物，而是應該要深入地去了解真正的事象。

本地有很多「現實主義」的寫作者，常常強調些甚麼「內容第一、形式第二」的濫調，由這種陳腔，可顯示出他們正是照着一種特定的形式去寫文章，然後自身却不知不覺地用了「形式主義」來指責別人，真是荒唐得透頂！我們要知道，形式是一種活生生的創造，不是呆板的公式，我們實在不應該死守僵硬了的教條。以中國自古以來的文學作品（如詩經、楚辭、漢賦、唐詩、宋詞、元曲……等等）看來，我們便可以知道：作品的形式即是當代作家

們的中心思想、感情與生命。萬一失去了形式，他們的作品便再也沒有留存的價值了。如果寫作者老是死記那一套甚麼「內容第一、形式第二」的理論，文學作品還有甚麼進步可言呢？而唐詩永遠只是唐詩，那還會有甚麼宋詞甚麼元曲呢？可見，假使文學作品只指向某一事物時，它便要開始消退了。這是我們應該要特別垂注的事體。

作爲一個有文藝良心的寫作者，他當然不會也沒有理由要在自己的作品內大放毒素，以荼害人們，或引起其他各方面的不良影響。因此，所謂「現實主義」寫作者最重視「內容第一」云云，根本就不存在的多餘話題。我是不太喜歡標榜派別或主義的。照我的見解，我覺得形式應當多姿多采，不一定要定型，或是有一定的模子，這樣一來，文藝才可見到百花齊放的盛況，當然不僅只有孤芳自賞而已。你可以用「賦」的手法寫作，你也可以以「比」作爲表現技巧，你要怎樣寫就怎樣寫——悉聽尊便，任何人都無權來定一套公式要大家填鴨，是故，有一定的所謂文藝「原則」（指「內容第一」而言），根本就是在「鼓吹形式主義」的孝子。我們的文藝批評家，我們的影評家幾乎有九十九巴仙以上，可說是犯到了這種「形式主義」的毛病，而自己還沾沾自喜呢。

假如藝術不是實用工具，不是特地爲用來表現某種「社會功能」，而是藝術本身獨立性的話，那麼就藝術而言，它就是世上最重要的東西了。文藝亦是藝術之一種，當然不僅僅限於白描或直敘。如果對某種事物，只是以平淡的手法，將該事物的形狀、顏色等紀錄下來，那麼，我們寧可用攝影機把它拍攝下來，而不用「說明式」的語言紀錄，這樣不是更加真實無誤麼？但是，像這樣的事物，它必然是一具蒼白的木乃伊，欠缺精神，當然，它的藝術感染力量也會因此而大大地削減了。

依我的淺見，所謂「寫實」並非只有少數人的禁齋或專有品；假如說一篇文藝創作，並不表現什麼或不在批判什麼，那才是真正的滑普天下之大稽呢！不過，無庸否認的，從歷代文學發展的軌跡看來，我敢預言：一種嶄新的文學形式勢必宣告誕生，這只是時間性的問題，且讓我們拭目以待吧！

三島由紀夫

其人其事

日本名作家三島由紀夫於七〇年十一月廿五日切腹自殺，轟動國際。自殺後，除其七十六歲的父親發表公開道歉，日本首相說：「三島瘋了」之外，並沒有發表官方對此事的正式公開看法。無言中好像是說：「三島，你幹得好，我們一定不會忘記你的。」假如不幸日本當局的意思的確是如此，那麼「三島事件」可說是第三次世界大戰的警鐘。可憐的人類，這一次一定完了。

三島由紀夫是怎樣的一個人呢？他的出身如何？教育背景如何？基本思想是什麼？為什麼一個人當他的名望和地位如初日東昇時才來自殺？這事件的意義是什麼？以學術研究的立場來說，是很值得研究的。尤其是在近代史上，醫學上，寫作過程現象上，三島由紀夫是一個好材料。

三島由紀夫原名平岡公威。一九二五年出生於東京，父親曾在農林部任要職。他出身貴族，自小聰慧，十三歲就能寫小說。中學就讀於貴族學校「學習院」。當時因為成績優越，會獲得日皇推為最卓越的高材生。一九四七年畢業於被稱為「領袖工廠」的東京帝國大學法律系。因為如此的出身和教育背景，使他成爲一位澈底復古主義者。基本思想是忠君愛國。

畢業後在財政部任職一個時期，就辭職不幹，專心寫作。據說，假如他有意做官，將成為財政部長，不然就是日本駐英國大使。他寫小說、劇本、詩、散文。還編、導、演電影。其電影名作是一九六六年自編、自導、自演的「憂國」。在片中，他飾演一位軍官，政變失敗，回家與太太做愛後，就實行切腹自殺。片中所映出的做愛與切腹鏡頭，是公開場合公映的電影中從來未有如此大膽者，因此一時轟動電影界。三島的作品是被譯成英文最多的一位日本作家，故其名望在歐美很流行。曾被選為諾貝爾文學獎金的候選人。但是不入選，當年被日本另一作家川端康成所獲。在創作上川端康成曾讚賞三島的作品，並加以舉荐。三島的太太杉山瑤子也是叫端康成介紹給他的。他們已經有兩位孩子，一女一男，女的十一歲，男的九歲。三島除能文外，還能武。他能打空手道、柔道、舉重、摔角、劍道、騎術。實在是文武全才。由於好慕暴力生活，故有日本的海敏威之稱。有人提起當代美國兩小說家 Truman Capote 和 Norman Mailer 問三島對這兩位作家的意見。三島說有人說他的作品像前者，他很生氣。比較起來，他喜歡 Norman Mailer。他喜歡 Norman Mailer 的名作 Advertisement For Myself。也有人稱三島為日本的 Norman Mailer。

三島的作品以狹隘的民族主義為出發點。內容主要在主張日本恢復舊傳統，舊文化，忠君愛國，武士道。寫作技巧擅長描寫性、暴力、變態心理、死亡等現象。因此有人認為他的作品是不健康的、病態的。讀過他的作品的人，都會覺得他的作品，是一種過度安排和文雅幽默的面具下，隱藏着彼性、暴力、死亡包圍下受折磨的靈魂。批評家時常拿他的作品來和紀德 Andre Gide、普魯士 Proust、巴爾扎克 Balzac、福樓拜 Flaubert 等人的作品來比較。

三島著作甚豐，屬多產作家。處女作為「繁花盛開的林子」。成名作是一九四九得出版的自傳性的小說「假面具的告白」，那時他才廿四歲。三十歲時寫「金閣寺」。其他比較著名的作品有：「潮騷」，「禁色」，「遠乘會」，「愛的飢渴」，「盜賊」，「十日之菊」，「太陽與鐵」。電影劇本以「憂國」最著名。他的最後一部作品是「豐饒之海」。

三島外貌酷似荷里活大演員安多尼，昆恩 Anthony Quinn，行動則有點像性格演員馬龍·白郎杜 Marlon Brando。其日常生活和寫作態度都非常奇特。生活如貓頭鷹，白天睡覺，晚上工作——寫作。每天睡到中午才起床，就出外練武術，一直到午夜才回家。沖熱水涼

吃點稀飯，喝點茶，就上樓在一間不很大而有防聲設備的書房裡，專心寫作。一直寫到天亮才收筆上床睡覺。他習慣在同一個時間寫幾篇不同的東西，如在寫一部小說，同時也寫幾篇散文或劇本，認為這些是「副產品」。他說小說是他的文學夫人，而劇本是他的文學情婦。在寫作時，他有一定每晚寫多少字的習慣。寫作進行中，不吃任何東西，不喝，甚至於不移動他的坐位。三島認為寫作對於他如呼吸空氣。

三島住在一座西式三層樓的別墅裡。屋裡擺着不少的古代希臘英雄人物塑像。在家裡他是典型的大丈夫，高高在上的。他把太太送進一間西洋烹飪學校。對太太處理家計，他也是密切注意的。

三島的一大嗜好就是在家裡開「派對」。喜歡邀請著名的作家、批評家、出版家、電影明星、美國大使館的職員等人來參加。以不大合文法的英文與來賓交談。侍者打着黑色的領帶，手帶着手套來服侍這些客人。

三島認為自一九四五年以來，日本除了在工業有成就外，在精神方面一無所成。過去之一切都已失掉了，民族原始素質不復見。這種現象與三島之基本復古思想格格不入。因此他一有機會，就以物質和精神去贊助那些主張恢復日本舊傳統、舊文化、武士道的有關團體。過了一些時候，他索性就自己組織了一個叫做「楯之會」的團體。經費由他本人去想辦法。

「楯之會」成立於一九六八年。由三島任會長。會旨主要是反共，支持天皇制度，承認暴力行爲。會員並不多，只有九十多位，都是來自各大學的學生。會員由三島親身挑選。「楯之會」與日本「自衛隊」有非常密切的關係。會員入會後即入「自衛隊」受訓。受訓後，即穿軍服，帶武器。三島自稱：「這是一支世界上最精銳的私人徒手軍隊。」三島與「自衛隊」的高級人物都非常熟悉。

「自衛隊」開始叫做「警察預備隊」，後來改名為「保安隊」，最後才改爲現在沿用的「自衛隊」。「自衛隊」被稱爲是日本與美國的私生子。根據日本新憲法的精神，日本是不能有任何武裝部隊的。新憲法不是日本修改自己的舊憲法而成的，而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在盟軍管制下制成的。原則是波茨坦宣言和日本簽定的投降書來制定的。目的在剷除日本征服世界的野心，廢除日皇神聖不可侵犯的地位。從日本人的立場來看新憲法，這是日本

的恥辱，雖然這種恥辱是日本自己造成的。假如沒有第二次世界大戰，就不會有這樣的憲法。這種恥辱對三島來說，更是不能容忍的。

一九四五年，三島曾被召入伍，參加神風敢死隊，後來因為戰爭結束，所以他沒有機會盡忠報國，認為是一件遺憾的事。這件事影響了他一生。此後他一直認為自己是個活屍。

一九七〇年，十一月廿五日，早上。三島把他的最後一部作品「豐饒之海」的最後一章，交給他的出版商。十一時左右，就親率四名門徒，五個都身着制服，帶武器。闖入東京東部軍區自衛隊總部，見了五十六歲的總監益田兼利中將。總監與三島本來是相熟的，所以不疑有他。不過看他帶武器，未免不尋常，遂問三島：「持武器來這裡是合法是嗎？」

「是的，因為它是件藝術品，你想看看嗎？」三島這樣答他。

正當總監在欣賞武士刀的當兒，三島之門徒馬上把總監抓起來綁在椅子上。總監的衛兵看了如此情景，馬上與三島門徒交手，一場決鬥開始。結果有八名衛兵受傷。有了總監作人質，三島遂迫使使千名以上的自衛隊員來聽他講話。三島頭綁白巾向自衛隊演講。他罵自衛隊太軟弱，應該起來改變憲法，把自衛隊公開地成為正式軍隊，改名為堂堂皇皇的「國軍」。一方面分散傳單，詳述發動這次行動的目的。演講了十分鐘，並不能激起自衛隊的響應，反之，還得到他們的嘲笑。三島最後喊了三聲：「天皇萬歲」，就走回總監辦公室。在辦公室內，他脫了衣，跪在紅色的地壇上。被綁着的總監知道他要實行切腹自殺，曾經勸他不要這樣做。可是三島不理，持刀切腹。切腹後，其一門徒森田必勝，執刀把三島的頭連砍四下，三島的頭顱就掉地上，完成武士道全部程序。隨後，森田必勝也自己切腹，由另一位門徒把他的頭顱也砍下來，兩個頭顱平排在地上。剩下三位同志，順三島之遺言，被捕後向世人解釋此次之行動。一代文壇奇才，就在這麼短的時間完結了他自己的性命，時年只四十五歲。

有兩件事應該簡述一下。一九三〇年，五月十五日，十八名極右軍人認為當時海軍擴充不夠，發動武裝叛變，殺死了首相犬養毅。一九三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帝國陸軍一部份青年軍官集士官數千名，又發動政變，指責當局無能。襲擊一些大臣的住宅、「朝日新聞」、廣播電台。當場殺死了內務相，大藏相，教育總監。成立新內閣。此事件發火後隔年「七，七

「事件就發生，日本全面向中國侵略，以後成爲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後打了八年。一直到兩粒原子彈才迫使日本無條件投降。

根據事後「楯之會」的一些會員說，三島這次的行動，確實是根據這兩次的政變來做的。三島希望歷史重演，所以如法泡製。種種事實證明三島是經過非常週密的計劃才採取行動的。在事件發生前一個月，他們五位都穿了全副軍裝，拍了一張合照。這是決死忠君報國的例有行事。行動前也會經通知記者如何採訪這次行動的新聞。還交代記者行動前不要讓他的太太知道。結果事件完成後，三島夫人正在汽車裡，由收音機的報告得到消息，馬上不支昏倒。種種這些事實證明這次的行動，絕對不是像日本首相說的：「三島是瘋了。」

三島自殺死了。「三島迷」爲了以後不能看到三島的作品覺得惋惜。與三島有同樣思想的人，認爲三島做得好，典型的民族英雄，日本文藝復興領導者，美學的昇華。有位日本作家川內康範說：「三島君之死，將給這個黑暗世界帶來光明。」一位日本國會議員說：「三島的死，把我失去的魂魄呼喚回來了。」也有些人認爲三島是個「笨瓜」，做事操之過急，有碍大事。假如溫和點，同樣的可以達到目標。不過不是全部的日本人民都是這樣看法的。愛好和平善良的日本人並不是沒有的。日本自己的報紙「朝日新聞」的社論說：「歷史一再的教訓我們，使用暴力，不是解決問題的正確辦法。」記得日本佔領新加坡期間，有人認識了一些日本飛機師。相識久了，講出了些真心話。他說他們的侵略是被迫的，不是自願的，不合人道的。當時是以筆寫來表達的，寫完眼淚隨着掉下來，這種情境是令人感動的。看過戰後轟動一時的日本作家五味川純平的名著「人間的條件」一書的人，都會覺得戰爭是沒有人性的、殘酷的。不同的民族都有愛好和平的人，這些人包括日本人。「人間的條件」赤裸裸地記下日軍在大陸上所做的惡行。但是這並不代表無罪而善良的日本人民的意思。五味川純平寫出了這些善良人民的心聲，所以不但沒有人排斥這本書，還爭先地買來看。結果共銷了二百四十六萬部，創當時日本小說銷數的最高紀錄。這些事實證明了雖然國與國之間在戰爭，並不見得這是代表他們人民的意思。善良的人民在每個國家都有，要戰爭的是那些執政者。

三島自殺後，到目前爲止，並沒有什麼了不起的事件因此而發生。不過從過去的歷史來

看「三島事件」，暫時不起作用並不是就不能發生什麼事。一九三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發生政變，一九三七年「七，七」事件就發生了。歷來日本要向外發展，第一的對象就是中國，因為中國就在門口。當然，一九三七年的中國和一九七〇年的中國是不能同日而語的。但是這並不能說，日本絕對不敢再向中國交手的。日本社會黨中委兼教育與宣傳組長Torao Takasawa最近訪問北京回來，發表觀感。他覺得中國對過去日本侵略中國的事還念念不忘。對日本的重整武裝表示恐懼。當記者問他目前日本自衛隊的數目才有廿六萬，而中國的正規軍就有兩百五十萬，如此比較怎樣打呢？他的回答是：「一九三一年日本侵略中國東北時，日本帝國軍隊只有廿三萬。目前雖然自衛隊才有廿六萬名，但是從比例來說，有一大批是軍官。假如發展能把數目增加四倍。中國方面也知道這些事。以中國如此大與人口比例，人民解放軍是一支弱的軍隊，不够力量去侵略。日本的自衛隊是很容易地可以向外侵略的。這一點我們自己也怕。」由這樣地位的人說這樣的話。日本當局對日本的將來看法如何？可想而知。

作家自殺，在文學史上並不是沒有，賈克·倫敦（「野性的呼喚」作者）、海敏威、日本的芥川龍之介都是。他們的自殺，有的是厭世，有的却認為創作力已乾枯，活着無用，不如此自己幹掉好，免得連累到別人。這種自我犧牲的神是可憫的。如今三島爲着要自己的國家去侵略別人而自殺，在藝術界，恐是創舉。

三島是個天才，這是沒有疑義的。三島的勇氣是少有，這也是事實。三島輕視肉體而重視精神的存在，表現出高等動物生活的真正目的，這是可貴的地方。但是只有了這些，並不一定能使一個人萬世流芳。三島缺乏人類高貴而優秀的品質——人道、博愛、和平。一念之差，錯誤也白白地送掉一條寶貴的性命。成爲「時代的垃圾」。其實這個世界並不缺乏天才，人類能登月，証明了此點。但是登月並不代表人道、博愛、和平。目前人類所缺乏的，是心地善良的天才，像史懷哲Albert Schweitzer那樣的人。

馬來文學作品專號稿約

本刊定**217**期出版「馬來文學作品專號」

截稿日期是三月十五日

希望作者譯者有系統地供應下列稿件

●小說、詩、散文、戲劇的翻譯（請附原文）

●論文、評介、作家描述的翻譯和撰寫

●一切有關馬來文學作品的文字，包括馬來西亞和印尼的

●傳統的、現代的、浪漫的、寫實的……不管甚麼派的馬來文學作品，只要是值得介紹和翻譯的

來稿請在信封上註明「馬來文學專號」

落在暮色裡的

當我坐在這輛簸波的巴士上，暮色已低垂了。車這樣走着，兩旁的景色急速的擁來，然後滑過你的眼角，逝去，正如巴士後面的一股股濃煙，噴向空中。

每次到B·M找幾位文友時，回程總是對着這般樣的暮色，坐在靠窗的座位，巴士緩緩開行，落日的痴迷，滿天紛飛的鳥羣，一幅景色，一份心情和感受，迎着窗口吹來的風飄飄不已。也許是暮色對我太熟悉了，看見風吹，總想起每次臨風而立的欄杆前，望着那條繁忙的街，車輛行人；而會想起一年前寫「暮色蒼茫」的那份心情，至今還會體會到，只是心情淡薄了許多。

三百多個日子，也許像我坐在這輛簸波的巴士上，巴士向前衝馳，所有的景色都向後倒退，退到遠遠的車後，一陣車塵，一股黑煙，在暮色的深處，一片蒼茫，時間和記憶，像風，日子，一把風在你耳邊呼嘯而過，一年前的心悸和考試。

(一)
車子急速向前馳去，窗外的景色不時變換，擁進眼中的竟是一大片的橡林，夕陽斜斜的穿過枝葉，照着樹身上，冷風吹來，可是吹自這座深邃的橡林？深邃的讓你窺不見它的全貌的橡林。

荒涼，甚麼叫做荒涼？像每次乘車到 *Baran Lages*，沿途看見一大片禿頭的椰樹，立在曠野中，這不算荒涼？是荒涼的景色。或者一個人在這片橡林，踏着層層的橡葉和枯枝，聽見枯枝敗葉折斷和破碎的聲響，林中有風吹來，四野悄悄，是不是荒涼？如果在凌晨，凌晨時你驅車過這裏，在凝固且冰冷的黑暗，你會見到膠刀的冷光，恍惚的人影在林中移動，你才曉得那已不是荒涼，而是淒涼，淒苦，是生活。

是的，當你看見伸展在前的是一大片遼闊的稻田，在低垂的暮色中，在風中左右搖曳起伏，也許一兩個月稻米成熟了，金黃的稻穗垂着，鐮刀的揮動，那時你會見到煙火升起，升起了一些意志和歡悅，縷縷的煙，像一面旗飄揚，由濃至淡，然後淡得虛無，消失。而這些豈只是象徵而已，那些煙，是縷縷的生活不斷冒起，一個接踵一個，像苦難，像許多的考試，一個個的等着你去應付；去耕耘，加上你的血汗，然後去期待結果，而結果會是怎樣呢？我們都太天真了，住慣城市，在霓虹燈和高樓大廈的映照下，我們是否是活在那些樓影下？我們會不會了解到城市以外的事物，其實我們又何曾嘗試去了解那些，甚至別人，我們只活在自己純然的世界，別人的痛苦是我們夢寐中所想不到的。一片膠林，那一片凝固的黑暗，令你想到童年時和幾個伙伴，拿着星星火焰的火把，向後巷探險去了，而那時是爲了好奇，只是想要揭開那些在黑暗中神秘的感覺，星星的火焰照亮了你的臉，你的童貞，而那是純真而已，是一些夢，是一段已流逝的記憶。如果說它荒涼，那是你回想起來的，荒涼的歲月中一些情緒的荒涼罷了。更渺更茫的，當你有一天會到膠林，會去面對一座原始的森林，那時已不是情縷波動的感覺，而是沉重的，內在的，或者當你離開校園以後的日子。那時你才會了解「荒涼」是怎麼的一回事，出於無奈的生命。

(二)

合上手中的詩集，暮色已經濃得化成黑暗，我已經不在巴士上，而是在漆黑的海上，鏗波的渡輪上。船身衝起一大片浪花和浪聲，向着滿是燈火的檳城海岸駛去，如今心中盪漾已不是那股荒涼的情緒，而是出奇的平靜，這樣想着：果真我們都太舒適了嗎，但是在無數個舒適中還有無數個鏗波，我們在那些顛簸中平衡自己了。

流放集

雪的聯想

常言有謂：風花雪月。此句可作二種瞭解。風、花、雪、月，無病呻吟一解。風中的花，雪上的月，悲涼悽愴另一解。現在兩者兼說。

前天接到舊日教授的太太寄來一請柬。第一件事是兩年來的聖誕節都在他家作客，這次一定要來。第二件就是，問我是否還怕雪。現在，正是霜雪繁降之時。庭院積雪盈尺。以前在小學時唱過一首歌，歌詞是關於飄雪的。在那時，怎樣也想像不出雪怎樣會被形容為如棉絮。另又有一首舊詩形容雪與鹽的。現在看到雪，才知道果真如此。

坐在窗前看飄雪，什麼煩惱都沒有，也什麼煩惱都一齊來。這並不矛盾。一看到時，覺得非常有詩意，此時什麼都忘掉。但詩意太久了，幻想、奇想、異想馬上從四方八面趕來。雪除了寒冷之外，一切尚好。積雪的環境是最衛生的環境。人都凍死，細菌豈有不死？其實，下雪並不冷，只是吹風時如刀割。過去我給同學寫信謂痰出口尚未出到便成冰。他信以為是。若真是，則我想根本沒機會吐痰，因寒冷時鼻水直流，若已成冰，則口如何張開？

我一到冬天，就想回家。因為凍得不像人。出門一次，若無汽車，穿衣服的時間就花不少。在熱帶地方，一件香港衫，一雙馬來亞鸚鞋就可以打天下。在這兒，衫一件出門亦可，那必是空氣調節的。在鞋方面，還要為鞋上外套。要不然，真是行不得也，媽媽。汽車也要換輪胎，要不然，跑路比它還快，且險象叢生。時常可見汽車拐彎時，結果拐回原來的角度。舊一點的汽車通常在太寒的時候就要多眠。我常這樣想：在暖氣未發明之前，一入冬天，豈不是整個城鎮都沉靜下來？用的棉被恐怕以噸作單位算。

臥冰求鯉的事雖未盡可信，但在你躺在冰上一分鐘後，你就會大受這種精神的感動。我記得這故事似乎未述及那孝子如何去捕那條鯉。只在繪圖故事中見鯉魚跳出溶冰。若鯉魚不自動跳出來，你縱見到牠的影子，你如何伸手進去捕捉？但那故事並未敘及用魚竿之事。因為最可能是魚竿或網去捕的。君不聞孤舟蓑笠翁，獨釣寒江雪嗎？

通常，流量較少的溪流，大雪一場之後便結冰。但大有甘吹潤的河泊，却通常只在最冷的時候才結冰。不過，這時期通常是在正月及二月之間，也僅是表層結冰，且為時不久，若在上面滑冰，掉下水中的機會是比一天吃飯的次數多的。而掉下去再能找着地方爬上來，恐怕不是兩劑外感散之類的東西可濟事的。

歲末而知松柏堅。在入冬時，所有漂亮的楓葉已落盡，只剩光禿的枝樞。終年常青的只有松柏。松不是柏，柏亦不是松。因此，冬天所見到有葉的東西，也只有這些平日不爭艷的傢伙。這是有意義的。不能入冬的花木，迴光返照時，必然互相爭輝一番。或在天氣轉暖有機會一顯身手時，必又群起吐艷一番。唯有那些常白、常青的植物，可以昂然步入冬天，渡過冬天。

竹似亦是三友之一。但我在這兒四季都未曾見過。有亦只有在倫敦鎮的火車站內見過兩盆。那是塑膠的。東坡謂無肉冷人瘦，無竹令人俗；食可無肉，居豈可無竹？加拿大人豈不是俗不可耐？雪是踏得多了，只是尚未曾有過尋梅的意境。竹我在馬來亞見得多，知道在這兒確是未見過竹。但梅花却未見過。有次見到一株植物，花朵如櫻花般開在枝上，白色，五瓣。若那是梅，則那就是梅。中國以梅花為國花（現在大陸是否還有如此「風雅」之象徵？台灣的軍服，校紋的還是用梅花。），大概取其能做雪嬌霜之意。加拿大的是楓葉，不是花

，大概取其普遍及艷麗。若真取淡泊明志，寧靜致遠的，當推柏松。

正如美國佬玩英國式足球玩不過人，自創美式足球一樣，加拿大草地曲棍球玩不過人，專心發展冰上曲棍球。在美國及加拿大，輪流霸佔電視時間的就是這兩種運動。在電視上看美式足球，還可見到球在那兒；若看曲棍球，真是受罪。若不是現場觀眾喝彩，或播音員說球進了，你就不知看什麼。有些同學附庸西化，說此運動精彩絕倫，不看枉來加拿大。若是在現場看而說精彩，這當然見仁見智，各有所好，無可置評。但在電視上，球是否入了都懵然不知，何有精采可言？

若寒溫帶人士不發展一些冰上運動，真不知雪季如何度過。尤其是加拿大位處寒帶，下雪半年；若不以滑冰、冰上駕駛（Ski-driving）、冰上曲棍球等去打發時間，日子如何挨？若缺少這些運動，真是大大地妨害了體育運動！

下雪了，第一件事首先想及的是救世主就快慶祝生日了。一進入十二月初，許多百貨公司就已張燈結綵，燈火輝煌。而私人住宅亦陸續裝飾一番。雪夜出外小走一趟，見到屋宇燈火閃亮，五顏六色，真另有一番况味。到了救世主生日那天，家庭多要團敘了。人間溫暖，再大的雪，再冷的天氣，都阻擋不了。分離一年，總該有個相敘時間。很多人都有，但有些人却無。你謂有的是幸運還是沒有的幸運？山姆叔叔慶祝之餘，還以強烈的燈火為越南裝飾一番，亦為慶祝救世主牛一之日。

七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錯覺問題

最近系內公告一則暗示料子不足的學生不能畢業或需延長研讀時間，所謂冷藏是也。本地生（其實大半是美國人）便如臨大敵，若有其事地召開研究生會議反對一番。這種事也可以反對，什麼事不可反？難道料子不夠照樣畢業？照樣給博士學位？這種反對者若在中國人地方，「十」個有「十一」個會被開除，連旁聽的也有罪。有時真不明白洋人的心理是怎樣

一回事。他們今日在學校中爭求參預或過問學校行政，明天在校外他又又要毛澤東、馬克思、列寧主義。其實他們的頭腦怎會如此糊塗。爭求參預學校行政是在民主社會中才可以容忍的事；怎麼同時又要政府左傾？政府左傾了，那批傢伙還有機會爭取這個那個的？

太平盛世的生活也會令人煩厭的。其實像在美國和加拿大這種社會生活，若與我等亞洲人風俗語言差異不大，簡直是天堂。但現在不是了。今天反這個、明天反那個。動不動拔鎗相見。私會黨才不用巴冷刀，太費力了。洋人罵警察也敢，在馬來亞大概三兩禮拜「卡古」不成問題。當然，這種動亂，一則是洋人活在福中不知福，二則是政府的天真幻想。不少洋學生時常反戰（我並不是贊成戰爭），要行共產主義。我以為政府若要開導他們，毫不費力。送他們一張單程機票，讓他們到共產國家去生活生活。不必送回程票的，他們既然喜歡那種制度，一定不會再回來的。他們的國家若真正實行共產制度，他們在前一天大概就被解到西伯利亞「勞動大學」之類的地方去。在政府方面亦一樣。本身富足，還想權力，想駕馭別的國家；至于其動機是否也想別國富足呢？這就不得而知了。據可靠的推論是：若別國亦富足一如美國，美國怎能控制它們？故此，動機可能在解除別國對本身的威脅。因此，如強大的共產國家一樣，到處推銷民主主義。其實這些什麼共產、民主主義，不必推銷的；國情若不適合民主，是不會收購的。反之，如美國，你怎可想像它會變成共產國家呢？每國有其本質問題。共產主義只適侍于經濟非常落後，文盲一大把的地方。因此，共產國家企圖向美國兜售共產主義也是費神費事和費錢的。以此推論，共產主義亦不過是一種走向社會主義或民主主義的過程。當其國內智識水準普遍提高，經濟進步，人民生活富足時，其社會結構必會改變。不能一概而論民主主義或共產主義是好是壞。這等于同樣一筆金錢，落在好人與壞人手中一樣。有些國家文盲達九下巴仙，經濟滯遲，它們的人民一定會問：什麼是民主？我工作，有人給我飯吃就是民主了。故此，要達富強，有些國家必須行民主，有些則只好行共產。這其中，還涉及傳統精神問題。若美國當初移入的是蘇聯的低下階級而不是英國自由（精神）主義份子，今日的美國是否行民主制度，就大有問題。再重複，每種主義在每一國家盛行，必有其客觀環境與條件。科學眼光看來是無所謂好與壞，只問適合與不適合而已。只在道德層次會加以價值的判斷。這種文章在英、法、美、加等地發表，還可以再作個案分析

而不會出大問題（也不是全無問題的，美國佬恐其病很深，錢學森事件就是一例），在以外的某些地方，到此適可而止，另談別的。

前面會提及洋人身在福中不知福。我覺得有些偏見，因為這並不是「洋」與「土」的問題，這是人類的通病。湯瑪斯·霍布士（T. Hobbes）說得不錯，人是自私自利、必除異己而後快的。墨翟、荀卿的翻版。這是由于人類永遠不會滿足現況之故。法國社會學大師涂爾幹在分析自殺行為中說過：慾望有兩種，一種是生物的，另一種是社會的。生物的有時而止，如性慾、饑餓等。但社會慾望却是無時而止的。舊慾望的滿足，促發新慾望，如此下去，如何滿足？加拿大人由出生到大學，多數是幸福的。只要想書，政府會替他們設法。讀書問題是解決了，因此有時間去反這個反那個。金錢滿足，還要權力；要權力，就需有更多金錢去支持。這是循環不息的。美國本身富足了，還要惹事生非，同屬一例。資本主義社會，雖說每個人都有權利競選總統，但君見多少個美國總統是窮光蛋出身的？或者，以窮光蛋身份去競選而中選的？不是說錢越多就可中選，而是必須要達一相當數額。林肯時代已過，現在的美國才是真正一分錢一分貨的時候。在中國地方，狀元當官是天經地義之事，管他比我還窮。在財富與做官的過程中，中美有些不同，美國佬是發了財去當官，中國社會是當官就可發財；管他民脂民膏。

據說慾望可以促進社會進步，以上述推論，是不錯的。過去會提述，進步並不保證大多數人民生活幸福。設而人民生活幸福了，又想更幸福。這就是痛苦之源。若一個苦力看聽到說某有錢人自殺了，他一定罵：「這個笨瓜！老子有那麼多錢，那麼多事不好做要去自尋煩惱而要自殺！」這傢伙沒嘗過「權力」的味道，不知過癮。擁有權力如抽鴉片，越多越過癮的。最後，若不好好保養，後果可想而知。

要所有的人求取中庸，保持盈泰，似乎是不可能的（大概利用共黨方法亦不行）。這只有個人的努力。在這種熙熙攘攘的社會，要淡泊明志、寧靜致遠是落伍及退步的。寧取落伍與退步又如何？

文化論戰一二事

台灣在數年前發生過一次中西文化論戰。戰得彼此焦頭爛額。結果還是外力介入，始告平息。其直接及間接的結果約有下面數則。首先是李敖、徐復觀、胡秋原打官司。下來是文星雜誌以國法黨限批評國民黨而被查封（所謂改組。接下來是李敖的書局部至全部查禁。胡秋原因官司未完去不了韓國開會（後來去了吧？）殷海光（福生）教授（他教過我半年，當如此稱）因出版「中國文化展望」二冊闖出大禍。這些事件只是由時間上抽取出來的，不一定有因果關連。當然還有許多局外人不可能瞭解的事件，那就不得而知了。

參戰的殷教授已作古，中央研究院的徐高阮亦相繼謝世。據說殷教授門下至少有兩位得意門生，一位是戰出面的李敖，另一位是離開台灣才開始罵國民黨的何某先生。李敖當年威風八面，鋒芒太露，現在只能奠酒論英雄了。李敖說何某先生是聰明人，沉得住氣。所謂識時務者為俊傑，一點不錯，李敖只好整天「想當年……」了。

誰是誰非，只待歷史判斷。這兒所要一提的，是中國人筆戰的方式。不論是主張全盤西化的亦好，中體西用的亦好，全是傳統式的罵戰。在論戰中的文章，很少不涉及個人生活或因素的；即使在評論對方文章著作時，亦僅為洩一己怒氣而已。台大歷史系前系主任許倬雲曾為文批評過殷海光的「中國文化展望」（與筆戰無關），但純是學術探討。而胡秋原在「批評」殷海光的「邏輯新引」時，除了運用國防醫學院的解部精神及技術外，還使用「何典」（他提起的）：罵人的手法。其實當他以數期的「中華雜誌」篇幅找殷海光的痛腳時，他不知他亦正在罵看過該書的人。他說該書不但邏輯不通，連中文也不通。我以為說這話的更不通。中文若不通，你又如何知道其以中文寫的邏輯亦不通？通常，殷海光時常喜創新的技術名詞，在保守環境中是不允許的。需要是另一件事。在這點上，胡秋原大可指出不通，而寫出通的東西出來。總而言之，這一場筆戰至少有一半以上是罵人戰。若外力不介入，恐怕要「近打」——肉搏戰了。

李敖可謂生不逢時，又不識時務。若他生在魯迅那一代，想只要魯迅不出亂子，他也不致要賣牛肉麵去。他雖主張洋人的梅毒、上空及洲際飛彈全部都要，但他却沒具有洋人學者

的學術論戰精神。洋人作人身攻擊的不是沒有，那只是在次級的雜誌上的。

另有一位譏復古者爲「義和團主義」份子的，現執教海外。最奇特的是他的文章及他辯論的方法。他是最喜歡訴諸權威的人。其中他最喜歡提的一位中國哲學大師，另一位是當今執教于哈佛的著名美國社會學家派深恩。他自稱在哈佛大學研究過，又自認瞭解派深恩的著作。其實要瞭解派深恩的著作（不管是抄或他自創）談何容易。連洋人都看不懂他的英文。我相信他是到過哈佛（也許有照片爲憑），但我却不相信他真瞭解派深恩的作品。他每次所提出派深恩的理論，大一普通社會學課本中都找到，何必要去哈佛？我若只要知道孔德的社會演化三階段理論，我不需一定要到法國去。若他尙在人間而我又去拜他門下，我所知道的一定不止于這演化學說。不過，在文化論戰中，他并不算重要角色。

我想我是就事論事。他們這一批前輩中，我只過聽兩個人的課，僅見過其中一人；因此寫起來，感情負担不重。對事情認真的人，不一定待人苛刻。我記得大四那年，因選系主任一課要撰寫蔣夢麟的社會思想，我結論是：他并不如外傳既是教育家，又是人口學家。他只一課要撰寫蔣夢麟的社會思想，我結論是：他并不如外傳既是教育家，又是人口學家。他只是社會改革提倡者。系主任大概是蔣先生的學生或有交往，隔日他叫我到他辦公室謂：批評人不好太苛刻。我瞭解系主任處境，該時當然也沒作聲。我提出這件事是在說明，感情因素一滲進去，批評不太可能會客觀。李殷自詡寫起文章來，六親不認。因此，連提拔過他的胡適也被暗罵過。不過，他還是敬仰胡適的。

胡適聲望當然高于蔣夢麟。雖則蔣先生曾代理過北大校長。但一般人對胡適的看法有二：一說他學富五車，兼及華夷。另一看法是他本身并不如外傳那麼博學，只是生得逢時。若他真博學，何以「中國哲學史」下冊一直寫不出？甚至有人懷疑他的上冊是承接他先父的。這些且不管。我的看法是：他生得逢時是不錯的；他雖并不博學，但他治學很勤具有幹勁這也不可否認的。再者，他人格高尚恐怕也很少人不表贊同的。新文化運動參預者當然不只他一個，若他不登高一呼，若不激勵改變，他聲望不會如此高。現在人人一提白話文學運動，必提及胡適。正如提及中國攷古人類學，一定要提一提中研院的李濟一樣。學術上貢獻比李濟大的人不少。唯獨周口店發掘事件是他任督導。因此，說中國攷古，必提周口店，要提周口店，就需提李濟。

至于說胡適料子不够，這恐怕也是相對的說法。與他同時代的人，治同樣學科的人，可能覺得他不够深度；但他任大學教授教歷史或哲學是不會有問題的。我這種看法并不是因為他是哥倫比亞大學博士的原故。該時代美國大學不多，加上博士論文不是中國農村必是中國教育之類的東西，洋人懂得不多。但另一方面，中國農村固易寫，但中國哲學、思想恐怕亦不容易寫。你儘可以說他們是以中國料子換外國學位，但你總不能說他們連中國古籍也未通。不通這些的反而「新時代」的中國人。現在的真假「中國通」在外國多如牛毛，能賺博士學位的大概是研究中共問題了！

胡適一生人與童養媳的太太互相廝守。我就不以為有多少滿腹經論的人能與一受教育很少的太太（已假定結了婚！）長期在一起。三五年不把她休掉才見鬼。胡適雖主西化，但這種中國仁義道德思想比許多中國人都要深。胡適未能成功，是胡適未能以身作則。

批評胡適最厲害的大概是一位台大歷史（國文）系的教授。他就是「胡適與國運」及「胡禍叢談」的作者。此君年約八十多，但身體魁挺。過去是每年學期結束時必來一次公開演講，名為學術，實則罵人大會。他所罵的名單，由國家副元首起，然後國家最高研究機構，再下來是國立最高學府，最後是台大的工友。我只去過兩次。不記得是那一次，他說若胡適要拜他為師，縱胡適跪求，他也是一脚把胡適踢出去。胡適很少惹事生非的，但掛一漏萬，惹上了此君，不挨罵真難！

此文暫停于此。七〇年冬

梅淑貞

水患

浮腫的阿答葉

像夢中的一塊塵土

椰幹

一須古一須古地發脹

涉上危橋突

瞥見黑暗那飽膩的影子

banjirbanjir

潮湧來的

仍是那狂暴的名字

灌滿了淚水的

你正以西瓜紅腫似的淫眼
睜住

一方面歪斜的竹簾

河床生出死土

斷木的餘身

banir

你便是土中的

一截截的

黑色的鬼魂

英培安

河

你知道我怎樣構思你

從三藩市的花朵與大麻

從美萊村的小手

潰血的掌紋裏

纖細的

柔美的

河

甚至在整串圓熟的夜中

在夏間的冬日

在我坐守一株枯雲

及輕吮着她唇邊的時候

纖細的

柔美的
河

你永遠
都奔流在
每項生活與死亡
的節奏中

許是靜坐在
我孤獨的
玫瑰般憂傷的血液
纖細的
柔美的
河

七〇年十二月二十八

野野

那座林

常常寂寞地
置身其中

那時 那一陣

靜靜的葉聲

頂上的雲

伴我

沉思

我就是這樣一直寂寞着

遠去的日子

思念你綠的髮

林

我知道我已成長
且將漸漸老去
像那一座林
轉黃轉綠直到枯老
死去

林

就希望有一日

回來

爬上你的背

坐着

不做什麼

靜靜的坐着

月升月落 星現星隱

坐着

在你偉大的胸中。

野野

苔

你立在歲月的欄杆上
一圓彗星照見
上溯 荒原漠漠
下洩 無舟子引渡

你坐下來 暮色來時
你的孤絕是一座頹碑
怎樣寒了兩袖
想及去來的風
斑斑的苔

植在你心的左右

是誰走入秋天的城

是第幾次 重複的隼月

倘若你掉棄一身的星灰

倘若 倘若你發覺你什麼都沒有

呵 兩掌的空茫

兩掌的什麼都沒有

每一條街於是叩响你的足音

有時 夜聲

把你緊逼在一方倒塌的牆下

無垠的悲劇

席地捲起 葉落中

你臥着 斑斑的苔

一大片一大片的

爬上你的膚體

貼在心間

李有成

檳城

是誰？用錯愕的眼睛瞪我

是誰？咬着唇忍淚

在我的記憶中狠狠地擰上一把

昨天我走過的

今天我又來了

昨天和今天

是誰？爲了我，跟他們爭辯

昨天的我，今天的我

每一條街，都要伸出頭來

每一支燈柱，都要睜大了眼睛

每一塊熟悉，都要拔去新長的陌生

我於是默默地向前走

當你美麗但痛苦地愛我

我除了往後望

再也不能回頭走

只因你對於我，竟是一條

單行道，就在那兒

流淚地叫我：

故人！故人！

謝永成

在雨的海和島

● 陽光貧血地衰弱的下午
遠海的兩座島上。雨
白了

● 失去記憶的白

● 是潮離去的時候
岸和海拉寬了視線
而我和妳，仍這樣近
島和海的

● 岸和雨和海和沙灘
斷在白的記憶裡

密度的空開容不進一線風
耳外

● 浪仍在回憶聲裡

● 已經有多久呢

雨不在我們的沙灘上落了
這個時候

一隻歌成一隻舞

● 已經很使他們感覺膩了

● 佛祖不畏於風和閃電以後的
物質不是歸宿

愛情沒有銅臭沒有終站

而歸宿最美的

● 依然是死亡以後

● 回不去呢

離去的潮仍然要回來

流川

以詩寫詩人

■ 詠新加坡詩人及其作品

● 楔子

在繆斯的斗室裡，繚繞着太陽、月亮和星星。還有更多的燈泡、蠟燭、螢火蟲。我是一個愛光的青年。在絕緣的荒漠中，我要摘日！

● 收玲奴

走進歷史的前端

四處都向你吐火

滿身是灼傷

無懼於雪峰的崩潰

你有巨人的氣概

胆大。創新

佛道。哲理

你將沉甸甸的黃金

投入洪爐熬煎

背負重荷的駱駝

一步步地走向璀璨

有太多的神奇

也有太多的新鮮

一山萋萋的野草

你是鶴立着的

一株芳芷

● 賀蘭寧

出走。幾年後

你將不會回來

垂首。萎縮

爲了一牆的厚繭

你竟呈現踏實

你會把整個嘔心

消磨在艷麗的檻裡

而後又釋放

脆梨。深潭

清晰得透底

是你那動人的歌聲

再唱一闕吧，你
回來，一雷掌聲
在深切的等待

● 英培安

不能忍受

你終於不能忍受

展示你的八斗

曹植騎上的白飛馬

還想馳向月宮

入定。坐禪

是你創作的錦綉

快感的，是那節奏

形式。內涵

有過多痠弦的

峭拔影子。無休止地搜索

搜索着苦苓林的一夜

素娥自我燒烤

奔騰的潔馬啊

自負得尙不自知

夕日的逐漸冷卻

● 南子

怪異的腦漿
鷄毛。蒜皮
你都能掀起海嘯
促使一切龜伏
而沙坵也因你
身披碧毯

形象。意境

一齣爽目的戲劇
朝向頂峯進軍
白秋的最長的語言
絆腳石。你始終都在
山腰踟躕

節奏。短話

你，你呵
鍛成明快的槍手

● 完顏藉

水晶的心肝
伯樂。熟透千里馬
你培植奇葩
在墨漆的荒漠裡

星光，熠熠閃爍
引導衆人，朝向
旭日的燦爛

結了太少的果實
你總是繫緊馬步
而故事却蘊蓄着
你的沉重，以及
你的穩當
一尊人生觀

燃燈和尙。不辭口舌
招渡一衆的靈魂
而你却自謙石膏像
容易入土

● 謝清

正義。人道
滿腔的憤懣
你曾經撫吻白鴿
刺戮午夜，以及
髮指一切的凹凸

看不慣分屍

你一串一串地

將珠粒貫成

一綫項鍊

而海洋，而湖井

你獨嚐的季節

你這愛擲石子的青年

在靜穆中，自己默默地

樹旗

● 柳北岸

一株吻雲的古松

薰染纏腳布的遺臭

四六。押韻

謹嚴。蠶縛

將自己闖進傳統的牢裡

孕育古典的優雅

津津餐飲山水

這是革新的年代

而這是形而上的

一股青年的血液

你應當自我焚髮

一個鶴齡的詩人

正沐浴於止靜的湖中

● 周繁

在並不肥腴的耕地
你很銅像，俯視
一切的歌手
沒有腐肉，只有香花
你不自覺地揮腦

曾經染上半瘋症
你永遠那麼開明
像英美的政治領袖
那麼民主與自由
在自己的國度裡

你有春雷的身價
而你還在吸取營養

● 苗芒

愛爬石級，你
老是喜歡替謬斯解體
一列編貝的潔齒
於小千世界裡
靈魂到處流竄

就這樣地自我禁錮

高山。大川

豪邁的坡詩

不會振臂參與遊行

你只耽於緘默的鍛句

很多金銀和塵砂

一具駁雜的調色器

形態。無聲

你是悅耳的吊鐘花？

● 尾聲

我喜歡，我總是喜歡挑選熟悉的眞珠。那有光澤的，自然不會因我，而失却輝芒！

哀歌一二三簡介

昨天收到周夢蝶先生從台北寄來的一本極為難得的詩集——方旗的「哀歌二三」。我說難得，有兩個意思：一是指這本詩集之難以購得。這本詩集在星馬書局中大概是買不到的，甚至在台灣的書店中也很難找到。余光中在「玻璃迷宮——論方旗詩集哀歌二三」一文中就說：「哀歌二三」不是一卷有名的詩集。在這篇短評（指余文）發表以前，它是否能具有三十位以上的讀者，我頗懷疑。除了周夢蝶先生的書攤，我不知道是否有別的地方出售這卷詩集。其次是這卷詩集雖收有六十首詩，除幾首三四十行較「長」的以外，多數是短詩及大約十首四、五行的小詩，在六十首詩中，佳作俯拾即是。誠如余先中所說：「哀集六十首詩，亦似乎從未在刊物上單獨發表過。……無論如何，方旗的乍現，是令人驚喜的：驚，是因為這樣一位年輕的詩人，怎麼剛一出手竟已如高手……」方旗，似乎是一位「神秘」的詩人，因為「哀歌二三」，既無序亦無後記，甚至連出版日期出版者都沒有。因此余光中先生不厭其詳地在一篇短論中引了十多首詩，以饜未能讀到此書之讀者。我這篇短文的出發點便是如此，這篇短文根本不能算是一篇「評介」，因它只是「介」而未「評」，一方面是因為「評」的工作余光中已作了不少，而我的「介」的工作，只是想多介紹幾首余光中未曾介紹的

好詩，所以這篇短文只能算是補充余光中「玻璃迷宮——論方旗詩集哀歌二三」，希望讀者能因此而看見「哀歌二三」面貌的更大部分。所以，這篇短文基本上是以余光中的評論為骨幹，再作些補充，謹此聲明，以免讀者誤會。

余光中說「方旗落筆屬於輕的一型，但該點的都點到了，點到為止，不浪費筆墨。」余先生舉了「冬防」一詩為例。在另一段，余先生也說：「方旗落筆很輕，但線條清晰而準確，才一舉手，已經揭開夢的七層面紗，昭示令人驚悸之美。」余先生也舉了「守護神」一詩作為證明，他也舉了另一首詩「我的子夜歌」，並稱該詩為「氣氛咄咄逼人」，我們現在就看看方旗的「公路上」一詩落筆是怎麼「輕」吧：

陽光的禿筆渲染油彩

描繪水田無歡的綠苔

一抹黑痕肥胖如蟲

如一行不易覺察的簽名

悄悄爬上汽車窗的框架

我心中極喜愛的

她說的第一字火車

未說的第二字你

於是陽光如雨落下

這便是故事的開始，川流的起源

它很像河上的火車，老派得可笑

穿着皮袍，無助無告地向前跑

也燃着火，也嘆着氣

亦且拖一縷撩人的尾烟

也是無意中來的

這首詩的情韻堪稱極爲雅逸：再看他另一艘悲涼的小詩「小舟」：

孤獨的小舟都是歪斜地擱着
全世界的沙灘都是如此的
而如同歪斜的頭
裡面充盈着悲哀

我們再看一首題爲「七夕」的詩之末段，看看方旗如何在輕盈的筆調中製造優美的節奏：

九天仙樂傾瀉，是醇醪點點滴落吾耳之金杯
似蜜蜂之蜜又似蜜蜂之針，噢，我的莊園
在遠戍的人間，天上的夜央祇是晚炊的夕暮
滿天飛馳的舊侶祇是廢名的琉璃燈
仰首天街，恆河沙數的星羣之中
羞怯怯的瑟瑟耐冷
意洋洋的暹暹渡河

余光中也說：「方旗的許多好詩，皆能因句生句，因意生意，在略帶對仗與重疊的語法中，造成一種圓融巧熟蘊涵不盡的古典風味。哀歌十二和哀歌二三最能表現這種境界。」余先生舉了「哀歌二三」末節爲例，我們看看僅有十二行的「哀歌十二」吧：

殷墟下的殷墟，有千夢中的
千夢。沙鏽覆壓濃密的睫毛
迷失山水的姓氏
月化爲石，無可奈何成爲化石
於迷宮於髮網之後

再如「浣溪紗」一詩的前一段：

千夢中的千夢，在雲泥下的
雲泥。山靈呵護一星地火
葬花時唧唧復唧唧
恰若驚愕的昨夜星辰
哭泣的去年雪
濃密的睫毛在千夢的底層
炭紅的地火在雪泥的底層

細柔如雨的草在水邊
細柔如草的你在水邊
地老天荒猶留些許紅顏
什麼是青溪什麼是白石
交替在你錦繡的心象中自在自足
流過短鐘的綠風流過你的美目
滴落深澗的水聲滴落
倘若你不言語，山靈如何言語
倘若你不呼吸，夕光如何呼吸
雲層如何下傾，如何變成孤獨的江河
江河如何養育蒲柳
如何震驚知已於千古
一片片春三月的花瓣飄零
像小夢漂漂在你浣紗的溪上

這首詩在音節上之美可說近乎天籟。方旗的「哀歌二三」中的六十首詩，幾乎都是可以朗誦

得極爲動聽的「歌」，方旗詩的音樂之美，在臺灣現代詩人中是少有的。我們看看他的「假面舞會」吧：

團扇遮面，面具再遮不可曝光的真相
滾金的錦衣收攏我們早已崩潰的軀體
靈魂從沙漏從滴管流失，所剩已無多了

讓金粉混合胭脂，讓絲竹再戰管弦
在沒有全死之前

讓我們再舞一回再舞一回

東門之粉

宛丘子栩

子仲之子

婆娑其下

沒有朔風的造訪便是溫暖

沒有食屍鳥的窺視便是安全

墨粟吐出誇大的繁華

烏鴉助興以錯誤的後庭花

敕勒不歌塞上無曲

鼠影搖曳琅鐺起解的舞步

零亂若麥穗的聚會所

驚醒朶朶無翼的鬼火

點綴這淒清的狂歡

舞姿從肩上滑落從指間溜過

指間難以肯定的水，水中打撈不起的魚

恰若靈堂飄風的幔幔

惚兮恍兮的人間世

東門之粉

宛丘子綉

子仲之子

婆娑其下

我們是刺刺若即若離

我們是玻璃小心翼翼

唯恐撞落神聖的面具

那是不可原諒的失儀

迫使彼此面對難堪的銅鏡

從對方垂掛死蛇長滿雞冠花的

鬪襖上觀照自己

燈火二三處，便是鄴都城了

不久我們將到達那裡

最後兩行咏死亡之句，余光中讚之爲「神來之筆」實在一點也不過分。這首詩我個人頗爲偏愛，一開始便是幾句長句，氣勢逼人。「靈魂從沙漏從滴管流失，所剩已無多了」便已暗示了鄴都城的將要出現。「在沒有全死之前」亦是一句令人拍案叫絕的好句，然後作者引了詩經陳風中的「東門之粉」一詩的一段。關於此詩，詩序說：「東門之粉，疾亂也。幽公淫荒，風化之所行，男女棄其舊業，亟會於道路，歌舞於市井爾。」按陳國貴婦人好巫舞，從開國時候起。漢書匡衡傳注引張晏說：「胡公夫人，武王之女大姬，無子，好祭祀鬼神，鼓舞而祀。」王先謙詩三家義集疏說：「楚語，男日覲，女日巫。說文，覲，能齋肅事神明也。巫祝也，女能事無形以舞降神者也。是于嗟而祝，婆娑而舞，皆唯女巫降神爲然，男女齊肅而已。巫怪之事，以大姬尊貴而好之，故國中尊貴女子亦化之。……」引此詩之前一段，除

了與「讓我們再舞一回再舞一回」一句有天衣無縫之銜接外，對於整首詩所要表達之意義更是富有暗示性。余光中即說：「像一切敏感的心靈一樣，方旗對於死亡，個別生命混入宇宙大生命的那個過程，恆懷一種縈心難去之念。能參透死的，才能悟徹生的意義。凡敏感之心靈，莫不在個別生命的自覺之外，更意識到一個無所不在無時或斷的生命，藉他的生命以行。聖奧古斯丁會將神性摹狀為一個圓，圓心無所不在，圓周無處可尋。具有宗教感的詩人，自然而然會流露物我交融，天人合一的境界。我們可以說，一位詩人的境界，和他同情，交感，合一的程度，成正比。年輕的方旗，往往展現這種即我即物即人即神的意識。在這方面，他是頗近於狄倫·湯默斯（Dylan Thomas）和保羅·克利（Paul Klee）的。「蝴蝶夢」，「哀歌十二」，「哀歌二三」，「秘密的死亡」，「煤坑」，「假面舞會」幾首，是最好的說明。」我們就看看「蝴蝶夢」一詩吧：

迷迷的風髮吹拂蝴蝶的眼睛

夢者的手掌烤着濕濕的太陽

你是蝴蝶的夢者，而非夢者的蝴蝶

山與山的翠綠輝映在雙頰

脈脈的江流奔向微細的血脈

你是夢者的蝴蝶，而非蝴蝶的夢者

疊疊的舞影遺棄軟軟的舞女

蒼蒼的飛翔蟬脫悠悠的翅膀

你是夢者亦即蝴蝶

最後第二、三行利用不同的疊字製造了何等優美之音樂美！再看「煤坑」一詩：

我在山脈深處的礦穴裡尋到你，神呵

這裡漆黑一片。我攜來燭火探視

你廣大的面龐難以管窺

眼睛塗在面壁若果醬塗在麵包片
我不知日夕彫塑的是你的豐額

還是你瘦削的臉額

它們全有長城的寬度

也許一度我曾經走近你的嘴唇

噴射光和水泉的花蕾的嘴唇

也許我沒有

長年勞役在你某條綉紋的深溝裡

困頓中，我發明了時間

山外，家家戶戶炭火初紅
你語言的碎屑藉火鳥的形態欣然復活

對這一鱗半爪

我們膜拜又膜拜，但心中不十分明白

「後臺」一詩，也是我個人頗為偏愛的，第一段的對比手法令人一咏再咏：

幾經掙扎，以獸性的狂歡仰首

欣喜於終究得救，却發現已走過下臺的階梯

過道裡山陵的年代曆依稀可辨

多少似曾相識的江河城壕

沉默澀添幾許智慧給新鬼

而悲戚迫使他們回頭

最末三行也是教人難忘的佳句：

有人悄悄問訊，企欲一睹

——特洛依城中古典的面龐

鄰座有人悄悄自語；真有神嗎

當然，「哀歌二三」並非篇篇佳作，像「在梅列菲斯登臺以前」一詩，余光中就批評它「意象似乎過於繁瑣，文言的詞句似未盡與白話交融無間，遂予人蕪雜之感。」但是，這些缺陷，畢竟不能掩蓋作者的才華。當我們想起這只是一位青年詩人的處女作時，我們毋甯慶幸方旗能超越於現代詩的流行病之上，且在薄薄的一卷詩中貢獻了這麼多的佳作。

當你未老的時候

場：1

時：下午五時

景：臥室

人：王國良，張仕雲

王英英，王小庚

（王國良與張仕雲二人，正在整理衣衫，準備外出。仕雲坐在梳妝台前對鏡打扮。）

國良：（一邊整理衣衫，一邊順手拿起梳妝台上的「請柬」，嘻嘻自笑，搖頭，類似自言自語）真滑稽

！）又將「請柬」放回梳妝台上。）

仕雲：（一邊梳妝，奇怪）開畫展嘛，是平常的事，有甚麼滑稽？

國良：（結領帶）開畫展並不滑稽。滑稽的是：像你的大姑母，年紀快到七十歲了，前年才開始學畫，

現在居然也要開畫展，做畫家！怎麼不滑稽！

仕雲：畫畫，是一種藝術，也許是大姑母忽然對藝術有了興趣！

國良：（不屑）甚麼興趣？想不到那麼大的年紀

，也要跟着人家學時髦。去年，人家養魚，她也養魚；前年，人家種胡姬，她也種胡姬。結果，魚全死光啦，胡姬也是只長

葉子不開花，賠了夫人又折兵——

仕雲：（打斷王話，微笑）你怎麼現在也學會那麼囉囉囉囉了，大姑母的兒女都遠走高飛

啦，她老人家不找一點事做做，日子該怎麼過！

國良：大姑母的兒女雖然遠走高飛，可是，表兄

表姐每月都給她寄錢回來，她呀，放着清福不會享，却去學甚麼畫畫啦，開甚麼畫展啦，豈不是自找罪受！

仕雲：（已整好衣服，準備外出）一個人，要替別人想一想，假如你是大姑母——

國良：（接口）假如我是大姑母，等我到了她那樣的年紀，告訴你，（加重語氣）甚麼事也不做——吃了就睡，睡起來再吃，天天看看山，看看水，（向窗外）看白雲，看

飛鳥——

仕雲：（起身，催國良外出）唉，別看白雲，看

飛鳥，還是趕快去看大姑母的畫吧！

（二人出房門）

場：2

時：下午五時卅分

景：畫廊

人：王國良，張仕雲

姑母，一般觀眾（十多人）

（畫廊內各處掛滿了畫，有油畫，有水彩，也有中國畫等。不過，這些畫大多是抽象的，奇形怪狀，不易為觀眾所接受。畫廊內東一堆西一堆地有些人在欣賞畫。）

（王國良與張仕雲彎着腰在仔細觀賞一幅「怪」畫，大姑母則站在一邊指點，這張「怪」畫，只是空白的一張紙，被嵌鑲在鏡框內。）

國良：（摸來摸去又看來看去，仍看不懂，對姑母）姑媽，你是不是在白紙上畫白畫？

仕雲：（對姑母）姑媽，是不是要用顯微鏡才看得見！

姑母：（微笑）不必用顯微鏡，這張畫，就是一張白紙！

國良：（同聲）真的是一張白紙！

仕雲：（同聲）真的是一張白紙！

（姑母微笑點頭）
國良：（輕聲，對姑母指其他觀眾）白紙一張，鑲上這麼漂亮的鏡框，那麼，你是不是在

騙他們？

姑母：（搖頭）我這麼大年紀了，還騙人幹甚麼

仕雲：姑媽，這張畫（搖頭）我實在看不懂！

姑母：仕雲，國良，這張不是用眼看去的！

國良：不用眼看，難道用鼻子去看？

姑母：（微笑，慢慢）要用心去看！

國良：（不明白）甚麼？要用心（指心）去看？

仕雲：（如有所悟）啊！我知道了！要用心去看

姑母：（對仕雲）仕雲的領悟力很高，看樣子你

也可以去學畫了！

國良：（笑）也在白紙上畫白畫，在黑紙上畫黑畫，在紅紙上畫紅畫，在金紙上畫金畫！

姑母：（對國良搖頭）國良，你沒有學畫的天才

，不如仕雲！不如仕雲！

國良：（微笑）姑媽，我餓死也不做畫家！

姑母：畫畫，是一種娛別人也娛自己的藝術，並

不是靠它吃飯！

國良：你不吃飯，能畫畫嗎？

仕雲：（對國良）國良，你怎麼能這樣說話！

姑母：（微笑）沒關係，我們是討論問題！（對

國良）那麼，我問你：你活在世上，只是

爲了吃飯嗎？

國良：（理直氣壯）當然爲了吃飯！人爲財死，

烏爲食亡！天底下那一個人不是爲了吃飯

而忙忙碌碌！姑媽，請你別爲我的話生氣

，因爲有表哥表姐們寄錢養活你，你才有

時間畫畫，才有時間說這些風涼話！

姑母：（微笑，並不生氣）國良，等你活到七十

歲的時候，你才會覺得你過去的日子都是

白廢。現在，回家，趕快去學畫畫吧！

國良，OK，姑媽！（微笑）等我活到七十歲再

學畫吧！

仕雲：（對姑母）姑媽，請你別生氣，你知道國

良是個直性子的！

姑母：生國良的氣？（微笑，搖頭）不會！不會

！不過，仕雲，回去仔細想想我的話吧！

仕雲：謝謝你，姑媽！我們該走了！

姑母：好！再見！

（姑母與國良，互道「再見」，分別。）

場：3

時：接場2

景：王家客廳

人：王國良，張仕雲

王英英，張小燕

（王國良與張仕雲推門進入客廳。客廳內有

大桌子一張，王英英與張小燕正伏在桌子上繪中

國畫，因爲是剛學畫，只畫了芭蕉葉、芭蕉樹及

若干花朵等等。二人頗爲專心一致，所以王國良及張仕雲推門進來，二人並未覺察。國良、仕雲進門後，站在二人身邊觀看。）

（國良先是彎腰看畫，然後隨意拿起旁邊的畫紙，仔細觀看，倒嚇了英英一大跳。）

英英：（拍胸口）唉呀！爸爸！你嚇死我了！

小燕：叔叔，阿姨！（鞠躬）

國良：（指小燕）這是——

英英：這是我的同學張小燕，她是我們學校中國畫的冠軍，今天特地來我們家教我畫中國畫！

國良：啊！（先以眼色看仕雲，會心微笑）嘩，我們家又要多一個畫家了！

英英：（奇怪）我們家已經有了一個畫家？是誰？（高興）爸爸，告訴我是誰？

國良：（挖苦）你的老姑婆！七十歲的老畫家，在白紙上畫白畫的老畫家！

小燕：（驚奇）啊！白紙上畫白畫！（欽佩、閉目、合手）啊！天才！真是天才！

國良：怎麼，天才？

小燕：（對英英）英英，這位老畫家的作品，我們一定非去看看不可！

英英：（急不及待）爸爸，媽媽！在什麼地方開的畫展？

國良：（端視英英）你的腦子是不是也有了毛病

英英：真是！（跺脚）你最會騙人！

仕雲：爸爸沒騙你，是你的姑婆開的畫展！

小燕：在什麼地方？

仕雲：世界文化協會。

小燕：（拉英英）快走，英英！不看這樣天才的畫，簡直是白活一輩子啦！

（小燕與英英，急不及待地撥奪門而出。）

仕雲：噫，英英！你們不吃了飯再走！

（英英聞聲回頭，跑回來，在桌子上抓起幾塊麵包，來不及和父母道別，即與小燕「衝」似地向門外跑去。）

國良：（搖頭自言自語）變啦！變啦！世界變啦！

！老的發了瘋，小的也發了瘋！畫畫，（搖頭，看英英的畫）畫這些畫，唉！只有我王國良沒有發瘋，連你（指仕雲）也有了一點瘋的癥候！

仕雲：（傾聽）噫，房內好像有什麼人在彈吉打！

國良：（諦聽，房內果有吉打及其他樂器聲傳出）噫，還有鼓，還有鑼哩！

仕雲：（明白）啊！是不是小度的樂隊都來了？

國良：（吃驚）什麼？樂隊？什麼樂隊？

仕雲：小度報名參加了他們學校的樂隊——

國良：他們學校的樂隊（指小度房間），來到我們家來練習？想要冷血謀殺我？

仕雲：冷血謀殺你？

（室內又有樂器聲傳來。）

國良：你聽，這樣的聲音不是冷血謀殺是什麼？他們再要練下去，我非要自殺不可。（一邊說着，一邊走過去拉房門。房門一開，聲音更加大了，響得幾乎令人耳聾。）

場：4

時：緊接場3

景：小度房間

人：王國良、張仕雲、王小度

小度的同學四人

（房門開着，王國良站在門口，回爲聲音太噪，王只好用雙手掩着雙耳。張仕雲則站在王的背後。室內，小度還在彈吉打，完全不成調子。其他四個與小度同樣年紀的學生，有的吹喇叭，有的打鼓打鑼，有的拉手提琴，樂聲齊鳴，不成曲調。）

國良：（大聲叫）王小度！王小度！

（小度似乎聽見了，以手指自己，表示是

「叫我嗎？」）

國良：（大叫，以手示意外出。）出來，你出來！

（小度起身擬外出。）

場：5

時：緊接場4

景：王家客廳

人：王國良、張仕雲、王小度

小度同學四人

（在噪雜的樂聲中，王國良拉着小度，與張仕雲一同由小度的房內走出來。小度胸口掛着吉打，一臉不高興的樣子，國良順手關了門，聲音才算低了許多。）

國良：（罵小度）小度，你怎麼把這一群小流氓都拉到了我們家來？

小度：（莫名其妙）誰是小流氓？

仕雲：（對王）國良，你怎麼能這樣說話？

國良：（對小度，指房內）他們是誰？

小度：（撇嘴）都是我的同學，小樂隊的隊員。

國良：他們是隊員，難道你是隊長？

（小度點頭）

國良：（更加生氣，取下小度身上掛的吉打，扔到沙發上，罵小度）現在，你馬上把你的同學送走！

仕雲：國良，你怎麼這樣性急——

國良：（對仕雲）你別管！（對小度）怎麼，你難道要叫我把他們一個個踢出大門！

(小虔撇着嘴，開門進房，大力關門，國良生氣。)

仕雲：國良，你怎麼能這樣對待小虔？今天你的脾氣爲什麼會這麼大！

國良：哼，脾氣這麼大！我平生最討厭就是兩件事，一個是畫畫，一個是音樂。喝，(搖頭)世界變啦，我的女兒居然想做畫家，兒子竟然做了樂隊的隊長！(指家)在這裡畫畫，在這裡彈琴，到底是我的家？還是他們的家？

(小虔與其他四個學生，各自帶着他們的樂器，每個人都繃緊着臉孔，撇着嘴唇，出了房門，逕自向大門走出去。小虔走到沙發處，拿起吉打，隨着大家一齊外出。)

仕雲：小虔！小虔！——

國良：(對仕雲)別叫他啦，讓他去啦！讓他去啦！(自言自語着走向沙發，坐下，脫鞋，抽煙)發神經，學什麼吉打！這個世界還不够吵？學音樂的人都是瘋子！

仕雲：(爲國良倒茶)學音樂嘛，娛樂別人，也娛樂自己，你呀，只知道工作，教書，教書，工作，連一點娛樂及嗜好都沒有！還要批評人家！

國良：誰說我甚麼嗜好都沒有，教書，就是我的嗜好！

仕雲：我問你：到了你老了的時侯，不能教書啦，該怎麼過日子？

國良：(高興)你這句話問得真對，仕雲，等我退了休，那時候我們有退休金，有養老金，孩子也都長大成人，各自立家成業，(搖頭擺腦)不必愁吃，不必愁穿！不必教書，也不必工作！——

仕雲：那時候我們老兩口子天天坐在這裡幹什麼？

國良：幹甚麼？告訴你：仕雲，那時候我們吃了之後睡覺，睡覺起來再吃，在廳內(比劃)開了風扇趁涼，兩腳伸得長長的(比劃)啫，就是這樣，(伸長變腿在桌子上)，舒舒服服地什麼事也不做！——

仕雲：啊！什麼事也不做？

國良：對，什麼事也不做，脫掉襪子，雙腳一伸，(打呵欠，真的有點瞌睡了)睡睡午覺！(打呵欠)睡睡午覺！

仕雲：當我們老了的時侯，就是過那樣的日子？

國良：(昏昏欲睡，伸懶腰)是呀，那樣的日子不好嗎？呵！(打呵欠，躺在沙發內，雙腳伸在小桌子上，微笑着睡着了。鏡頭朦朧朦朧，由明轉暗，又由暗轉明，表示國良這時候正在做夢。)

場：6

景：王家客廳

時：三十年後，夢境

人：王國良，張仕雲

（鏡頭再次清晰時，雖然仍是在這個客廳。可是，時間已向前走了三十年。這時候的王國良，已經是個飽經風霜，接近七十歲的老頭子了，老態龍鍾，滿頭白髮，穿着隨隨便便的大睡袍，正躺在破舊的沙發上睡午覺，胸口處放着一份報紙。

這間客廳雖然還是從前的客廳，但牆壁剝落，桌椅破舊，顯得一片淒涼。桌子上有一壺茶，茶是涼的。王國良睜開眼來，神情衰老，一隻手因為風濕病的糾纏，已變成彎曲而戰慄，他很想倒一杯茶，可是倒了一陣，倒得滿桌都是茶水。他慢吞吞地端起杯，戰慄着喝了口茶，發覺茶已冰涼，于是高聲喊他的老伴。）

國良：（聲音蒼老而沙啞）仕雲！仕雲！（咳嗽

）仕雲！

（張仕雲「啊啊」答應着出來了。這時候的張仕雲，已變成六十多歲的老太婆，彎腰駝背，表情木然，雙手數着「唸珠」，一邊答應着「啊啊，來了！來了！」一邊還「阿彌陀佛」輕呼口號不止。）

仕雲：什麼事呀！（毫無親切之味）你一天到晚

就是只知道囉嗦我，指揮我！

國良：（生氣）英英與小度都遠走高飛啦，他們（咳嗽）都不要爸爸媽媽啦！我不指揮你，又指揮誰呢？（囉嗦）你看，這兩天又

天陰啦，我的手臂又痛啦！唉，這茶又涼又冷，你不會替我去換換嗎？

仕雲：（討厭）唉，你這個人怎麼是越老越胡塗，你要茶，不會叫工人來沖給你嗎？

國良：（生氣）你說是那個混張的沒良心的阿嬌嗎？她一大早出去買菜，買了三個鐘頭還沒回來呢！

仕雲：（在國良講話時，數着唸珠，一直輕輕唸經不止）那你自己不會找點事做嗎？

國良：找什麼事做呀！除了吃飯、睡覺（痛苦，搖頭）唉，我什麼事也不會做呀！

仕雲：你不會像我一樣唸經嗎？（關心）國良，你應該有個信仰才對！來，我教你怎樣數珠子，怎樣唸經——

國良：（阻止）仕雲，不要逼我，我不願信神，神也不要我！

仕雲：（嘆氣）唉，那麼，你多看點書吧！

國良：（搖頭）老眼昏花，一看書就頭痛！

仕雲：你開開收音機聽聽音樂吧！（在桌底下取出收音機，擬打開收音機）

國良：（阻止）不必了，音樂對我沒有緣份，我

連什麼歌都沒有聽過，什麼歌也不會唱！

仕雲：（遙想）三十年前，最流行的「今天不同家」你還記得嗎？

國良：（搖頭）不記得啦，你知道，我那時候最討厭時代曲！

仕雲：（嘆氣）國良，可惜你不會畫畫，不然這時候寫寫字、畫畫畫也好！

國良：（點頭）是呀！三十年前，我們年輕時什麼也不學，你記得嗎，我還當面嘲笑過會畫畫的大姑母呢！

仕雲：是呀，你還罵她是瘋子哩！你說大姑母是大瘋子，英英和小度是小瘋子！

國良：（嘆氣）現在後悔可真是晚啦！仕雲，要是我年輕三十歲，我一定從頭學起——

仕雲：學什麼呀？

國良：唔，學畫畫，學彈吉打，學唱歌，還學（比劃）打麻雀！

仕雲：打麻雀！

國良：打麻雀雖不是什麼好事情，可是，總比（指客廳）一天天坐在這裡等死要好得多吧！

仕雲：可惜太晚啦，老啦！

國良：（嘆氣）老啦，太晚啦！年輕時只知道賺錢，做工，做工，賺錢，到了我們這樣的

年紀，就是做了百萬富翁，又有什麼人生的樂趣！

仕雲：現在，你才知道人生什麼都是空的是不是？

國良：（點頭，嘆氣）是的，人生就是一場大夢，養兒養女，又有什麼用？英英和小度一結了婚，一養了兒女，他們連爸媽都忘了！不過，不過——

仕雲：（無表情，噙經不止）不過什麼呀？

國良：不過，只有你，你還是我的老伴，你沒有離開我！

仕雲：我也要離開你的！

國良：（吃驚）仕雲，你說什麼呀？

仕雲：（無表情，一字一句）我也要離開你的！

（一邊說着，一邊後退。此處用雙鏡頭重疊法，仕雲影子由清晰而淡糗，在國良呼喊聲中，慢慢隱去。）

國良：（大叫）仕雲，你不能走，你，你不能離開我，仕雲，你，你不能走！（戰抖着站起身，欲撲向仕雲，但是雙腿不靈，尙未走動，即仆倒在地，口中尙連叫「仕雲，仕雲」不止。）

（鏡頭由清晰慢慢變淡，隱去原景。或利用圈圈逐漸擴大，表示夢境已過去。）

場：7

時：回到場5的時間

景：王家客廳

人：王國良，張仕雲

（鏡頭由淡而清晰，客廳仍是場5時的樣子。王國良這時夢尚未醒，但已由沙發上跌倒在地，口中連呼「仕雲」「仕雲」不止。）

（仕雲聞聲，匆忙中由廚房中走出，腰束圍巾，似正在煮菜。一看國良正在發夢囈，連忙走過去將國良由地上扶起來，讓他坐在沙發上。一邊答應着「我沒有走，」「我不是在這裡嗎？」

「國良」「國良」……）

國良：（尚未完全清醒，未從地上爬起時，一把拉住仕雲）仕雲，你不能走，你不能走！你……你不能離開我……

仕雲：（吃驚）國良，你怎麼啦！怎麼啦！（連忙倒一杯水給國良）

國良：（飲了一口水，始清醒過來）啊！啊！仕雲，你……你……你沒有走！

仕雲：（透口氣）唉呀，剛才嚇死我啦！你怎麼啦？

國良：（用力咬手，痛，甩手，表示此時已非夢境）現在不是做夢吧！（仔細看仕雲）你

並沒有老，是不是？（又咬自己手背）我也沒有老，是不是？

仕雲：你怎麼啦？是不是你剛才做了一個惡夢？

國良：（猶有餘悸）啊？真可怕！真恐怖！

仕雲：（不明白）啊？是什麼性質的惡夢！

國良：（一口氣說下去）是我們老倆口子坐在家中，什麼事也不做、什麼事也不會做，就是坐在這裡（指沙發，加重語氣）坐在這張沙發上等死的惡夢！

仕雲：啊！等死的惡夢！你怎麼會做這樣奇怪的夢！

國良：一點也不奇怪！這是大姑母、英英和小度給我的教訓，（起身）仕雲，走！

仕雲：走？那裡去？

國良：去找大姑母！

仕雲：我們剛才不是才從她的展覽會回來的嗎？現在又去找她做什麼？

國良：做什麼？告訴你，（加重語氣）去學畫！

仕雲：去跟大姑母學畫畫？

國良：（點頭）噫，當我們還沒有老的時候，趕緊去學學畫畫，學學音樂，免得我們老了之後，坐在那裡等死！

仕雲：不吃飯，現在就走？

國良：（點頭）現在就走！（拉着仕雲，向門外走。仕雲一邊走，一邊連忙解圍巾，將圍巾擲在地上，二人出門。）

（完）

風訊

■有不少讀者寫信給編輯室，說蕉風不一定要那麼的「純文藝」，是不是可以將刊登文章的範圍擴大一點？讀者們將蕉風看得「很純文藝」，這一點，我們很感激，但是，這並不是蕉風唯一的目標，一路來，我們都考慮將蕉風的容納範圍推廣一點，我們也希望能刊出一些思想的、生活的文字。記得有一次在新加坡，編輯室幾位朋友和一些作者們交換意見，大家都覺得應該這樣做，問題是這類文章不易求，也不易寫，所以在等待的狀態中一直延擱下來，在其間，我們也刊登了一些這類文字，像黃潤岳的閒思錄，人類登月的感想，小說家論政治，淺介羅素及有關羅素的文字等。我們的作風一向是做了才說，就算做了，也不一定標示出來。

■這一期劉放的「流放集」就是這一類文字，劉放是怡保人，現在加拿大讀社會學博士學位，我們今後將陸續刊出他的隨筆「流放集」。

■流川以詩的方式來論評新加坡幾位詩人，題材很特別，也很用心思，評詩已難，寫同時代的詩人更難，詩人本身也許不一定同意他的看法，但無礙於一個聲音的發出。

■葉葵介紹方旗詩集「哀歌二三」，這本詩集坊間簡值買不到，介重於評，我們刊登此文的意思也止於此，只是希望讀者能從這篇文章內看到選錄的作品。

柯彬從紐西蘭寄來一篇創作小說「一個樟木酒櫃」，本擬留在「留學生專號」用，但很久沒有他的作品了，所以提早刊出。這是一篇極有份量，極有水準的精彩文字。

謝永成是砂朥越詩壇上一位很是活躍的詩作者。鍾諭的寫作歷史很長，而寫作小說，却是近年來的事。他傾全力以求一己的小說結構，這艱辛的舉動，值得我們注視。在詩方面，由於星馬一批批覺醒的詩作者不斷的努力，已使到整個詩暴政的天地有了民主自由的初曙。民主和自由，是藝術生長的基礎條件。我們要藝術生長，理由很簡單：我們聽膩了千遍一律的歌。詩以外，在其他文藝體裁的創作方面，敢於造反的人還不多。

在我們的文壇上，有一些字眼由於長期被霸佔而變成某些人才可以應用的專用名詞：「生活」，「現實」，「勞動」，「自然主義」等等。另一些人，向因自己不敢濫用文字，且活在上述的那種慣性的包圍之中寫作，一想到上述一類字眼所寓含的事物之時，不但避而不用，並且深深懷疑自己是否有應用那些字眼的資格。事實是怎麼的呢？「現實主義」又有什麼特別？流川在「現實主義及其他」一文中作出了一些澄清的論列。

上一期，我們已刊出了日本作家「三島由紀夫」的一個專題，對三島由紀夫有相當詳盡的介紹，這期孤鳴的「三島由紀夫其人其事」，原是擬在上期刊出的一篇特約稿，因來稿遲了，改在本期刊出。

一九七一年，我們計劃出版三個專號，第一個為馬來文專號，已安排在一九七一年出版，我們亟需這方面的稿件，包括馬來文學作品（詩、散文、小說、戲劇、評論）翻譯，撰寫的評介文字，我們將範圍推廣，同時也容納印尼的馬來文學在內，我們歡迎作者有系統地翻譯和評介。截稿日期是三月十五日。

蕉風文叢第一種「尼斯金日記」已出版，每冊定價一元，本刊代理有售，也歡迎讀者向本刊直接郵購，不另收郵費。

「尼金斯基日記郵購單」

姓名 (中英文)	
地址 (英文)	
訂購冊數	冊共 元
備註	

尼金斯基日記

- 是一本天才的書
- 是一位藝術家要對人類說的話
- 現在已有了華文譯本
- 陳瑞獻 郝小菲合譯
- 由蕉風出版社出版
- 列為蕉風文叢之一
- 現已出版，全書一百頁，廿四開本
- **定價一元**
- 本刊讀者直接函購，八折優待，〔連郵費〕。
- 請剪下上面郵購單連同八角郵票寄來：

CHAO FOON PRESS,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蕉風長期訂閱價格為半年二元八角，全年五元五角，包括郵費在內。（馬來西亞、新加坡以外的訂閱者郵費另計。）

訂閱者請將訂費掛號，或者換成郵票，連同下列表格寄交：

美林報業公司： Million Press Co.,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蕉
風
訂
閱
單**

姓名（中英文）	
地址（英文）	
訂 閱 期 數	期 起 至 期 止
訂 費	\$
註 備	